



Techcomp (Holdings) Limited
天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298
新加坡股份代號：T43

擴展 策略網絡

二零一四年年度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01	公司簡介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02	致股東信息	34	財務狀況表
05	公司資料	3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06	財務及營運回顧	36	綜合權益變動表
09	董事會	37	權益變動表
11	高級管理層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	企業管治報告	39	財務報表附註
25	董事會報告	99	財務摘要
32	董事聲明	100	股權統計數據

公司簡介

從事分析儀器、生命科學設備及實驗室儀器的設計、開發和製造及分銷。營運分為兩個業務分部：製造及分銷。

製造

- 設計、開發、製造、分銷及維修應用於廣泛化學分析及生命科學用途的分光/ 熒光光譜儀計、色譜儀、氣相色譜儀及氣相單四極杆質譜、天平、超低溫冰箱、烘箱、培養箱及離心機
- 開發及製造以「天美」、「Sanco」、「Dynamica」、「Froilabo」、「IXRF」、「Precisa」、「Edinburgh」及「Scion」等品牌推廣的多種儀器
- 於上海、美國及歐洲設有製造設施
- 專門的研發團隊
- 為2014財政年度貢獻34.2%收入

分銷

- 分銷及維修分析儀器、生命科學設備及實驗室設備
- 與大型科學儀器公司簽訂獨家分銷協議
- 透過香港、新加坡、印度及中國的14家分公司擁有強大的分銷市場佔有率。產品亦透過我們的分銷網絡分銷至東南亞、南亞、澳洲、中東地區及歐洲
- 由於其具備強大技術實力及產品範圍廣泛，故能夠為客戶提供綜合解決方案及統包實驗室
- 為2014財政年度貢獻65.8%收入

致股東信息

致天美（控股）股東，

本人謹代表天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4年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

歷經多年發展，天美已由一間以科學分析儀器分銷為基礎的公司，進展成為擁有綜合分銷、研發及製造業務運作的企業。此項進展乃透過成功完成歐洲及美國公司的多宗主要收購而實現，從而優化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及將產品保持於頂尖國際水準。

2014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62.7百萬美元，較2013年財政年度的166.4百萬美元減少2.3%，此乃由於中國市場的分銷分部轉弱所致。2014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下跌6.8%至3.4百萬美元（2013年財政年度：3.7百萬美元）。然而，由於日圓貶值，本集團於2014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提升至31.2%（2013年財政年度：30.2%）。

根據TechNavio的分析員預測，環球流程分析儀器行業預計於2013-2018¹年期間內將按3.47%的複合年度增長率增長。刺激增長的主要因素乃符合政府規定，於新興市場如中國及印度的情況尤其如此，而有關因素將成為推動流程分析儀器市場²顯著擴張的動力。

過去數年內，受到廣泛討論及爭議的事件如食品安全、環境保護及疾病控制已引起中國政府對有關議題的關注，更提供了引入相關法規的原動力，以及為設立實驗室而投入更多財政支持。根據中國財政部的統計數據顯示，2014年於實驗室儀器採購及升級的預算為人民幣858億元³。專家當時估計食品安全檢測行業的市場規模將由2014年的估計人民幣52億元，上升至2018年⁴的人民幣100億元。檢測相關行業大受歡迎，顯示本集團面對龐大市場商機。

業務回顧

天美業務所在行業的準入門檻較高，令本集團得到穩定的業務增長。在2014年末，天美已透過歐洲及美國的多宗收購達成發展國際業務平台的策略目標。這些收購

項目產生了經優化的產品組合，並為本集團提供符合國際水平的相關技術。目前，本集團在歐洲、中國及美國擁有六個提供製造、設計及研發的基地。2014年財政年度內，我們的產品有約73.3%分銷至中國、15.1%分銷至歐洲、7.7%分銷至亞洲（中國以外）及3.9%分銷至餘下世界各地。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包括兩個業務分部：製造及分銷。我們相信，經過多年的發展及增長，本集團業務將於未來數年進入一個穩定及成熟的階段。

製造分部

我們對本集團的研發優勢及實力感到樂觀，而有關優勢及實力乃為本集團的持續增長發展提供動力。有其他多個收購項目於2014年財政年度內完成，冀能吸收技術專才及將我們的製造分部水平提升至國際標準。

本集團於2014年財政年度內完成兩個收購項目。2014年初，由於我們對分析及實驗室儀器的製造及貿易的業務前景感到樂觀，因此天美收購了精科公司的餘下股權權益。收購事項令本集團能夠以更有效益及更具效率的方式執行其策略。

為配合本集團擴大於歐洲、亞洲及北美洲市場的策略，我們完成收購有關氣相色譜儀及氣相單四極杆質譜（「GC及GC-SQ-MS」）業務的資產。此項商機令本集團可擴大其於上述市場及於開發、製造及銷售GC及GC-SQ-MS產品業務的佔有率。2014年財政年度，製造分部貢獻55.6百萬美元，相較於2013年財政年度的54.5百萬美元。我們相信，新收購製造資產將加強本集團於GC及GC-SQ-MS產品領域的產品組合，並將於未來一年繼續為其他業務增長作出貢獻。

分銷分部

政府撥款緩慢及審批週期延長，加上中國經濟增長率下降⁵，均對本集團分銷業務於2014年的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該分部於2014年財政年度錄得營業額107.1百

致股東信息

萬美元，較前一年減少4.3%（2013年財政年度：111.9百萬美元）。然而，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分銷產品自日本進口，因此日圓於2014年貶值導致整體毛利率進一步上升。

展望

雖然歐洲市場預期將於未來一年繼續面對挑戰，但南亞及東南亞市場將仍然平穩。然而，為了在各製造設施之間創造協同效益，天美將繼續優化其於美國、歐洲、日本及中國的研發、採購及製造業務。倘歐元及日圓出現明顯升值或貶值，則本集團的營運表現可能受到影響。

根據中國十二五計劃的國家食品安全監督體制，對食品污染物的監察及監督涵蓋縣級的所有行政地區，而檢測中心將於2015年增加至2,000個，相較於2010年的209個檢測中心，而監察點將於2015年擴大至2,870個；監察樣本規模已由一年124,000個樣本增加至每年2.87百萬個樣本。因此，加強食品安全檢測、規定設立更多監察點及提供有更多檢測儀器的設施等領域擁有龐大發展潛力⁶。

由於食品安全、疾病控制、環境保護等領域更受關注，市場需求因而不斷上升，更為我們的業務擴展提供理想商機。天美致力成為各種分析設備產品中的首選品牌，並將不斷投入資源以強化我們的研發團隊，更同時擴大市場推廣活動以增加於業內的市場佔有率。

於回顧期間內，天美與兩名認購人分別訂立兩項認購協議，發行總計34,875,000股新股份，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為2.4港元。此舉讓我們擴大本公司的資本及股東基礎，以及籌集資金為使於年內收購與GC及GC-SQ-MS產品業務有關的資產能夠順利進行。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各員工多年來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辛勞。彼等為天美賴以成功的寶貴資產及基礎，故其持續竭誠盡責對本集團的日後發展而言為必不可少。

此外，本人對全體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一直以來的支持致以誠摯感謝。我們將繼續投放資源並全力以赴，為全體股東取得豐厚回報。

謹啟

勞逸強

主席

香港，2015年3月19日

¹環球流程分析儀器市場2014-2018:

<http://www.prnewswire.com/news-releases/global-process-analytical-instrument-market-2014-2018-261086141.html>

²環球流程分析儀器市場:

<http://www.frost.com/sublib/display-report.do?id=ND8A-01-00-00-00>

³實驗室研究報告_2014-2020年中國實驗室建設運行與投資潛力研究報告

<http://www.chinaim.com/report/20140814/090311699.html>

⁴中國食品安全檢測行業－根據ReportsnReports.com的一份新發表報告指出，市場規模將於2018年達到100億:

<http://www.prweb.com/releases/china-food-safety-testing/market-2014-2018/prweb11864178.htm>

⁵2014年我國經濟增速放緩含更高含金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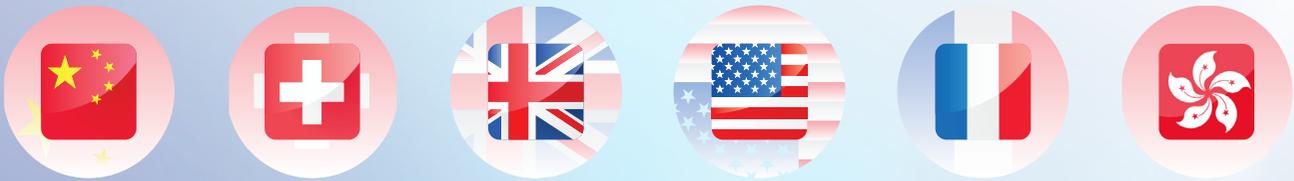
http://house.baidu.com/sjz/scan/0/5976886002181271297/?utm_campaign=baidu_xinwen_fcfd

⁶中國食品安全檢測行業－根據ReportsnReports.com的一份新發表報告指出，市場規模將於2018年達到100億:

<http://www.prweb.com/releases/china-food-safety-testing/market-2014-2018/prweb11864178.htm>

掌握全球資源及技能

我們的業務足跡已遍及世界各地，包括中國、香港、東南亞、南亞、澳洲、歐洲及美國，令我們得以取得於科學及技術儀器行業的廣泛專門技能。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勞逸強
(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慰成
(副總裁兼執行董事)

徐國平
(執行董事)

Ho Yew Yuen
(獨立非執行董事)

Seah Kok Khong, Manfred
(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Teng Cheong Kwee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Ho Yew Yuen (主席)
Seah Kok Khong, Manfred
Teng Cheong Kwee

提名委員會

Seah Kok Khong, Manfred (主席)
Ho Yew Yuen
Teng Cheong Kwee

薪酬委員會

Teng Cheong Kwee (主席)
Ho Yew Yuen
Seah Kok Khong, Manfred

聯席公司秘書

Chan C.P. Grace
冼尚南
黃慧嫻

駐百慕達代表及助理秘書

Appleby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t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Bermuda Company Registration Number
34778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葵涌
青山道552-566號
美達中心6樓

新加坡股份過戶處

M & C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
112 Robinson Road
#05-01
Singapore 068902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核數師

Deloitte & Touche LLP
Public Accountants and Chartered Accountants
6 Shenton Way
OUE Downtown Two
#33-00
Singapore 068809

主管合夥人

Chua How Kiat先生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起獲委任)

財務及營運回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4年財政年度」），我們的分銷業務收入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3年財政年度」）的111.9百萬美元，減少4.3%至107.1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在中國的銷售業務收入減少所致。2014年財政年度的分銷業務收入減少引致分銷業務的分部業績由2013年財政年度的3.1百萬美元，減少7.2%至2.9百萬美元。

製造業務的收入由2013年財政年度的54.5百萬美元，增加2.0%至2014年財政年度的55.6百萬美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在本年度最後一季在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所開展有關氣相色譜儀及氣相單四極杆質譜（「GC和GC-SQ-MS」）的新業務。製造業務的分部業績由2013年財政年度的0.4百萬美元，減少11.8%至2014年財政年度的0.3百萬美元，主要由於產品開發成本增加所致。

2014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3.4百萬美元，較2013年財政年度的3.7百萬美元減少6.8%。此減少乃由於分銷業務的收入減少所致。

全面收益表

收入

2014年財政年度的收入由2013年財政年度的166.4百萬美元，減少3.7百萬美元或2.3%至162.7百萬美元。2014年財政年度的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分銷產品銷售減少，情況於中國尤其明顯。

銷售成本

和收入減少的情況一致，2014年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較2013年財政年度的116.2百萬美元，減少4.2百萬美元或3.6%至112.0百萬美元。

毛利及毛利率

2014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由2013年財政年度的50.2百萬美元，增加0.5百萬美元或1%至50.7百萬美元。2014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率較2013年財政年度的30.2%增長1.0個百分點至31.2%。毛利率的提高主要由於日圓貶值所致，而日圓為本集團就分銷業務所作採購的主要計值貨幣。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由2013年財政年度的1.6百萬美元收入減少2.2百萬美元至2014年財政年度的0.6百萬美

元開支。減少主要由於2014年財政年度就商譽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增加0.2百萬美元，而於2014年財政年度確認匯兌虧損淨額0.6百萬美元，相較於2013年財政年度的匯兌收益淨額1.4百萬美元。本年度的匯兌虧損淨額主要由於歐洲貨幣如歐元、英鎊及瑞士法郎於2014年末貶值所致。

分銷成本

2014年財政年度的分銷成本增加0.1%至16.5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期內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2014年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較2013年財政年度的30.2百萬美元，減少1.3百萬美元或4.3%至28.9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呆賬撥備減少，以及本公司採取合理化及生產力措施所致。

融資成本

2014年財政年度的融資成本減少8.3%至1.5百萬美元，乃由於期內的銀行借款平均結餘改變所致。

年度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2014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3.4百萬美元，較2013年財政年度的3.7百萬美元減少6.8%或0.3百萬美元。

財務狀況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4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12.0百萬美元，較2013年12月31日的13.3百萬美元減少1.3百萬美元。

無形資產

於2014年12月31日，無形資產為4.5百萬美元，較2013年12月31日的3.9百萬美元增加0.6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年內所添置2.9百萬美元的其中部分被2.0百萬美元的攤銷所抵銷。

存貨

於2014年12月31日，存貨為38.1百萬美元，較2013年12月31日的28.4百萬美元增加9.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收購有關GC和GC-SQ-MS產品的新業務存貨。

財務及營運回顧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4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83.9百萬美元，較2013年12月31日的78.6百萬美元增加5.3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在接近2014年財政年度結束時的銷售增加，以及自新收購業務GC和GC-SQ-MS產品所產生的預付供應商款項增加。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4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29.4百萬美元，較2013年12月31日的27.7百萬美元增加1.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在年末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餘下權益所產生的應付款項所致。

現金及銀行存款

於2014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6.1百萬美元，較2013年12月31日的14.7百萬美元增加1.4百萬美元，主要由於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入淨額8.7百萬美元的其中部分被投資活動及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分別為3.9百萬美元及3.2百萬美元所抵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68.1百萬美元（2013年12月31日：58.4百萬美元），其中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6.1百萬美元（2013年12月31日：14.7百萬美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0（2013年12月31日：1.9）。

於2014年12月31日，總銀行借款達到41.5百萬美元（2013年12月31日：41.6百萬美元）。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約77.4%以港元或美元、13.5%以日圓及餘下以其他貨幣如瑞士法郎及英鎊計值。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52.0%（2013年12月31日：59.9%），乃按本集團的總計息債務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確保集團資金得以有效運用，本集團採用中央財務及庫務政策。本集團亦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要、其遵守貸款契諾及其與往來銀行的關係，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財務機構提供足夠承諾的資金額，以應付其於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於2014年10月22日，本公司以代價每股2.4港元向兩名獨立認購人配售34,875,000股股份，以取得所得款項淨

額約10.7百萬美元。所得款項乃用作撥付年內收購有關GC和GC-SQ-MS產品的資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821名（2013年12月31日：886名）。員工薪酬待遇乃經考慮市場情況及個別人士表現而制定，並不時作出檢討。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以及按員工的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向合資格員工授予酌情的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前景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分銷產品乃以日圓採購，而日圓兌美元的任何顯著波動將對本集團於其分銷業務的毛利率有重大影響。

管理層相信中國的科學儀器市場於2015年的增長速度將會較2014年為快，乃由於預期在品質監控系統如食品安全、環保、保健及研發的投資將會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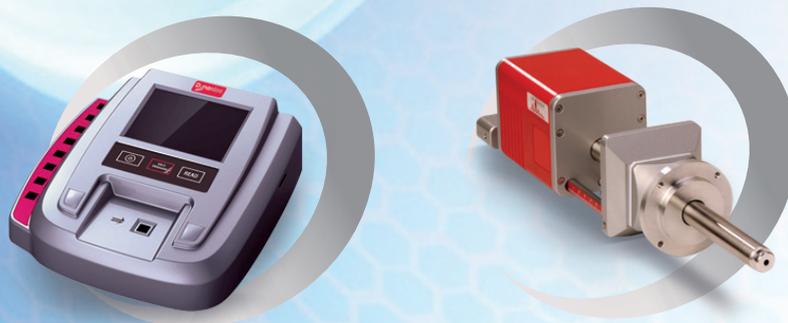
本集團仍然相信，南亞及東南亞地區對其產品的需求整體上將仍然平穩。

新收購的GC和GC-SQ-MS業務預期將會成為本集團製造業務的全新增長動力。

管理層相信歐洲市場將仍然充滿挑戰。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優化本集團於美國、歐洲及中國的研發、採購及製造業務，務求於各製造設施之間創造協同效益。如瑞士法郎兌歐元出現顯著升值，則本集團的瑞士業務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收購活動穩步開展全球業務

我們近期所收購有關氣相色譜儀及氣相單四極杆質譜業務的資產將加強我們在亞洲、北美洲及歐洲市場的業務基礎，令我們在實現真正全球化業務願景上更進一步。



勞逸強先生（「勞先生」），56歲，本集團總裁、執行董事兼創辦人。天美(香港)由勞先生於1991年1月註冊成立。勞先生於2004年2月9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及獲提名出任本公司總裁。彼於2014年4月30日重選為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及營運，並負責制定及檢討公司方向及策略。彼亦負責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增長制定計劃；考慮及實施本集團組織架構的變動，以及維持及發展與本集團設有或將設有業務的任何國家的政府機構及公眾人物的良好關係。憑藉其於生命科學研究及設備行業積累的20多年經驗，彼有助於本集團實現增長。勞先生於1981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自同一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慰成先生（「陳先生」），46歲，副總裁兼執行董事。陳先生於2004年2月9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及獲提名出任本公司副總裁並於2012年4月30日重選為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整體分銷業務。彼亦負責在中國及香港的整體銷售業務，並主管發展國際銷售的出口業務。於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於1990年6月至1990年10月擔任香港政府行政主任。彼於1991年加入本集團，擔任產品專員。於1992年，彼晉升為銷售經理，其主要職責為領導本集團的銷售團隊、提升戰略及方向以及與客戶及分銷商建立關係。於1996年7月，彼獲委任為副總裁，協助分析技術推導以及協調技術服務與銷售。陳先生於1990年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

徐國平先生（「徐先生」），65歲，上海天美科學儀器的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徐先生於2004年5月2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並於2013年4月30日重選為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整體自有品牌業務。由1968年至1979年，徐先生擔任Shanghai Magnetic and Steel Limited的主管。彼於1974年晉升為宣傳部主管。由1979年至1994年，徐先生於上海分析儀器總廠的宣傳、生產及業務管理部擔任多個職位，上海分析儀器總廠是一家專門生產分析儀器的國有企業。徐先生於1994年加入本集團。彼於1984年自上海市靜安區職工大學取得中文文憑及於1986年自中央廣播電視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文憑。

Ho Yew Yuen先生（「Ho先生」），7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彼於2004年5月2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並於2014年4月30日重選為董事。於1961年以審核實習生的身份加入安永新加坡，彼於1975年成為合夥人並其後於1999年退休，退休前為安永新加坡高級合夥人。其客戶範圍涵蓋在亞洲（包括中國）擁有廣泛海外業務的大型上市藍籌公司，以及在不同行業比如食品及飲料、石油及天然氣以及樓宇及建築，物料供應以及科技等營業務經的跨國公司。彼亦曾擔任新加坡另一家上

市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三年及新加坡一個法定委員會的成員六年。Ho先生現時擔任其自身位於新加坡的顧問公司的董事總經理。Ho先生已於1979年獲接納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於1980年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Ho先生於1966年在英國已取得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格以及於1968年獲得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格。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Seah先生」），53歲，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07年2月14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Seah先生積逾20年亞洲投資銀行及直接投資經驗。彼現任為SMRT Corporation Ltd.的集團財務總監。

加入SMRT前，Seah先生擔任WhiteRock Group（一家位於新加坡的地區性投資集團，主要投資於醫療儀器科技）的集團營運總監十年。由1996年至2000年，彼擔任一家總部設於菲律賓並由新加坡一家大型公司出資的投資及證券公司的創辦人首席執行官。在此之前，Seah先生在兩家於亞洲地區進行企業融資活動的大型投資銀行擔任高級企業融資職務。

Seah先生於1984年畢業於倫敦大學數學系，取得理學士一級榮譽學位，並於1992年自倫敦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合資格特許會計師，並已成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Teng Cheong Kwee先生（「Teng先生」），6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於2004年5月28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並於2012年4月30日重選為董事。由1979年至1989年，彼任職於新加坡證券業理事會秘書處（「SIC」），首先擔任助理秘書，其後為SIC秘書。SIC是新加坡一家顧問及諮詢機構，設立的目的是為了管理新加坡守則以及新加坡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由1985年至1989年，彼同時出任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銀行及金融機構部助理董事並其後擔任副董事，協助管理證券業法以及新加坡國內銀行的監管。彼於1989年，彼加入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新交所」），出任執行副總裁。隨著新交所及新加坡國際貨幣交易所（「Simex」）合併後，彼其後擔任新加坡交易所（「新交所」）執行副總裁兼新交所風險管理與監管部的主管。Teng先生現時亦擔任數家新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分別為First Resources Limited、AEI Corporation Limited、萬德國際有限公司、星科金朋有限公司、Junma Tyre Cord Company Limited及AMIC International Maritime Holding。彼於1977年自澳洲新南威爾士州紐卡斯爾大學取得工學士工業（一級榮譽）學位及商學士學位。

創新意念帶動持續增長

儘管我們的發展路上將無可避免面對各項挑戰，但我們以積極及審慎的方式向前邁進，為我們向股東在帶來持續價值創新能力上提供強大動力。



高級管理層

鮑峰先生（「鮑先生」），39歲，上海天美副總裁。彼管理上海天美工廠的日常運營。鮑先生於2001年加入上海天美，歷任市場部經理、銷售總經理等職。彼於1998年中國紡織大學取得機械學士學位，於2001年東華大學取得機械碩士學位。

付世江先生（「付先生」），48歲，天美中國總裁。彼負責中國的營銷及日常營運。於2012年2月份加入本集團之前，付先生在安捷倫科技有限公司工作16年，曾擔任該公司化學分析及生命科學事業部中國北方區經理職務。付先生於1988年自東北師範大學取得化學學士學位，於1994年自中國醫科大學取得醫學碩士學位。

Mark Hastings先生（「Hastings先生」），BSc FCCA，44歲，為Techcomp (Europe) Ltd.的歐洲財務總監。於2014年加入本集團前，彼先前於其他科技主題公司擔任歐洲財務總監的職務。彼持有University of Sussex的數學理學士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Bernard Léguillon先生（「Léguillon先生」），59歲，Froilabo及Fritelabor SRL的總經理，該公司主要生產溫控設備。於2011年加入本集團之前，Léguillon先生為Barloworld Scientific法國及意大利的總經理，其職業生涯之初為一名電子行業程控主管，後來迅速轉行到實驗室行業。彼於1978年獲得物理測量學士學位，於1993年自ESC Paris獲得分銷網絡市場管理碩士學位。

李宏先生（「李先生」），54歲，自2004年加入本集團起擔任Techcomp (Singapore) Pte Ltd的總經理。彼負責東南亞，南亞及中東地區的業務管理及發展。李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China Science Academia。彼其後加入生命科學的全球頂尖企業Bio-rad，任職長逾十年。彼於1983年取得天津大學頒發的工程學（精密儀器）學士學位。

Chris O'Connor先生（「O'Connor先生」），48歲，Techcomp (Europe) Ltd.的首席執行官。彼負責於歐洲進行Froilabo、Precisa及Edinburgh Instruments以及Dynamica的分銷工作。於2011年加入本集團之前，O'Connor先生曾擔任Barloworld Scientific的董事總經理。彼於1989年取得劍橋大學頒發的工程學（榮譽）文學碩士學位。

S. Desmond Smith教授（「Smith教授」），OBE、FRS、FRSE、F.Inst.P，84歲，天美（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科學官。彼為Edinburgh Instruments Ltd的創辦人，現時為Edinburgh Biosciences Ltd的創辦人兼主席，且曾任愛丁堡赫瑞瓦特大學的物理學系主任，及於該學系設立大型研究部門。彼發明在美國國家航空航天局(NASA)衛星Nimbus4上搭載的選擇斬波輻射計(Selective Chopper Radiometer)，作為彼在光譜物理及應用方面的220篇科學論文的其中之一。Smith教授自1976年起一直為Royal Society的院士。

洗尚南先生（「洗先生」），41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之一。彼負責本集團整體會計職能。於2003年加入本集團之前，洗先生任職於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之一，擔任中級會計師。洗先生於1995年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謝寶華先生（「謝先生」），52歲，彼自1999年加入本公司起擔任天美香港的營銷總監。彼負責在香港及中國營銷本集團的產品。謝先生於1985年自香港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1992年自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文憑。

Mark Vosloo先生（「Vosloo先生」），53歲，為英國Edinburgh Instruments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彼於2013年加入Edinburgh Instruments，之前效力於Oxford Instruments，擔任多個執行及高級商務職位。於此之前，彼在英國及美國的光學及光電子學行業（包括LINOS Photonics及Horiba Jobin Yvon Ltd）曾多次擔任總經理及高級商務職位。彼持有生物及化學雙學士榮譽學位。

高級管理層

Steffen Wander先生（「Wander先生」），50歲，瑞士 Precisa Gravimetrics AG的董事總經理。彼於1989年在Precisa開展其事業，任職研發工程師。於有關時間，彼亦一直負責軟件開發、產品管理及市場推廣。Wander先生於1988年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前，原先已完成於 Technical University of Zuerich擔任物理實驗室助理的學徒訓練。

夏奕生先生（「夏先生」），59歲，天美中國副總裁。彼負責中國的運營管理。夏先生於1997年成為Tech-comp (Hong Kong) Trading的營銷經理前，於1993年加入重慶聯絡處，擔任銷售經理一職。彼於2006年擔任其現時職位。夏先生於1982年自重慶師範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1988年自南開大學生物學研究所取得理學碩士學位。

趙薇女士（「趙女士」），48歲，天美中國副總裁。趙女士於2000年加入本集團。彼負責全中國的銷售以及北京、瀋陽及濟南辦事處的管理及日常營運。彼於1991年自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取得化學學士學位、於1994年自中國科學院取得化學碩士學位及於2003年自美國紐約州立大學取得全日制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緒言

天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原則，以促進其為本公司股東創造價值的使命。本報告載列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設立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參照2012年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新加坡守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香港守則」）條文，以及任何偏離香港守則及新加坡守則任何指引的情況，連同對該偏離情況的解釋。

董事會事宜

第1項原則：董事會行為準則

董事會有效地引領本公司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管理層」）一道取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成功，管理層仍然對董事會負責。

除了其法定職責外，董事會的主要職能為：

- (a) 領導企業、設立策略性目標及確保本公司可獲得所需的財務及人力資源以實現其目標；
- (b) 設立審慎有效的控制架構，藉此評估及管理風險，包括維護股東的權益及本公司的資產；
- (c) 檢討本公司管理層的表現；
- (d) 識別主要利益相關者群體及意識到其看法影響本公司的名譽；
- (e) 設定本公司的價值及標準（包括道德標準），並確保明白及履行對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責任；及
- (f) 作為其策略制定的其中一環，考慮可持續性問題，如環境及社會因素。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概無新董事獲任。新獲任董事，如有，將簡報其於本集團之歷史、業務運營及企業管治常規。如有必要，所有董事的簡報或不時更新的法律或監管的變化以備忘錄形式分發給各董事，該等變化將對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將發出一份正式委任函件予新董事，函件將列明當他們獲任時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會由三個委員會組成，一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一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一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切實有效地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所有委員會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且由獨立成員組成。

主要投資、企業重組、兼併收購、收購或出售重要資產、發佈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公佈、涉及利益人士的重大交易及宣派股息均需獲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委員會」）於年內定期開會。當有需要時會召開臨時會議及/ 或討論（包括遠程會議）。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中允許通過電話或其他電子方式參加會議。有關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董事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出席率詳情披露如下：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次數	出席	次數	出席	次數	出席	次數	出席	次數	出席
會議次數										
<i>執行董事</i>										
勞逸強先生	4	4	4	—	1	—	1	—	1	1
陳慰成先生	4	4	4	—	1	—	1	—	1	—
徐國平先生	4	4	4	—	1	—	1	—	1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Ho Yew Yuen先生	4	4	4	4	1	1	1	1	1	1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	4	4	4	4	1	1	1	1	1	1
Teng Cheong Kwee先生	4	4	4	4	1	1	1	1	1	1

除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於年內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董事的持續發展

作為讓董事熟悉本集團運營及業務計劃的一部份，本集團將不時安排董事參觀關鍵營運點。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獨立董事參觀了本集團在上海的中國生產業務中心並與當地管理層會面並了解本公司最新運營發展方面提升自己。

董事及時了解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

根據香港守則第A.6.5條條文，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仍屬知情及相關。年內，本公司法律顧問向董事安排內部進行的簡介會，並向董事發出相關議題的閱讀資料。公司秘書亦向全體董事派發關於公司細則及規則的更新及簡要附註，並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存置的培訓紀錄，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各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由法律顧問及公司秘書就法規、企業管治及上市規則最新資料所舉辦的簡介會	出席有關財務、管理、業務技能及/或董事的職責及責任的研討會/工作坊	閱讀有關經濟、環保、董事專業等的報紙、雜誌及其他相關資料
執行董事			
勞逸強先生	✓	✓	✓
陳慰成先生	✓	✓	✓
徐國平先生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Ho Yew Yuen先生	✓	✓	✓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	✓	✓	✓
Teng Cheong Kwee先生	✓	✓	✓

第2項原則：董事會組成及指引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有六名董事（「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的標準乃基於新加坡守則所作出的定義及上市規則載列的因素。董事會認為獨立董事為（尤其是）一名與本公司、其相關公司或其行政人員沒有該等能妨礙或合理地認為可妨礙董事在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原則下進行獨立客觀商業判斷的任何關係。提名委員會每年審核各董事的獨立性，並採用新加坡守則及上市規則之定義釐定可合資格成為獨立董事之人士。Ho Yew Yuen先生及Teng Cheong Kwee先生已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逾十年。儘管已任職多年，但由於Ho先生及Teng先生各自履行其作為董事之責任繼續做出獨立判斷，並且彼等與任何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關連，故董事會認為Ho先生及Teng先生繼續為獨立人士（如同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

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新加坡守則有關董事會至少有一半應由獨立董事組成的要求，且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至少三名董事為獨立及非執行董事（代表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以及至少一名董事必須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知識的適當專業資格的規定。此外，本公司已接獲其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提名委員會認為，考慮到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性質及範圍，目前董事會的規模及組成屬於適當。董事的簡歷載於本年報第9頁。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在任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除外）的股份、債券、認股權證及購股權的權益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8頁董事會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透過於董事會成員甄選過程中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唯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及候選人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定。

於本報告日期，就種族、專業背景及技術而言，董事會以具有顯著多樣性為特色。

第3項原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控股股東勞逸強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彼於發展本集團業務上擔當關鍵角色，及向本集團提供領導及遠見，並負責董事會工作及確保採用的程序符合新加坡守則及香港守則。勞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偏離香港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及新加坡守則第3.1段。

根據香港守則及新加坡守則的該等條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根據本公司目前業務營運的規模及其業務性質以及本集團發展的階段，並經考慮董事會的管治架構及常規，董事會認為毋須區分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在六名董事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三個董事會委員獨立董事會每個均由一名獨立董事擔任主席，並由均為獨立董事的成員組成，此外，董事會已委任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擔任首席獨立董事。有鑑於此，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內有適當的權力制衡，並無權力及權限過份集中於個別人士的情況。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符合新加坡守則及香港守則。

與董事商討後，主席批准董事會的會議時間表、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及所建議舉行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於2014年2月28日獲委任為首席獨立董事。倘股東未能透過行政總裁及首席執行官等正常渠道解決疑慮，又或有關渠道並不適當，首席獨立董事將隨時準備為股東服務。首席獨立董事可於其他董事缺席情況下不時召開獨立董事會議，並於有關會議後向主席提供反饋。

提名委員會

第4項原則：董事會成員

第5項原則：董事會表現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下列成員組成，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主席）

Ho Yew Yuen先生

Teng Cheong Kwee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席與本公司主要股東在任何方面均無關連。

提名委員會根據載有其責任的職權範圍履行職能行事。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參與提名或重新提名出任董事的候選人，並考慮各候選人的資格及經驗，以及該人士對董事會效能作出貢獻的能力。提名委員會亦負責就評估董事會效能提出建議框架，以及評估董事會效能及個別獨立董事對董事會效能作出的貢獻。

提名委員會履行其職能，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i) 就所有董事會委任及重新委任（特別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確立程序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就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ii) 就重新提名而言，考慮董事的貢獻及表現（例如出席率、準備工作及參與程度），包括（倘適用）作為獨立董事。
- (iii)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成員人數及組成（包括成員的技能、知識及經驗）及就任何建議改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 (iv) 倘董事擔任董事會多個職務，確定董事是否能夠並充分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
- (v)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倘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推選個別人士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將於致股東通函及/或相關股東大會通告隨附的說明文件內載列其相信獲提名董事應被推選的原因，以及其認為該董事為獨立人士的原因。
- (vi) 就評估董事會表現確立程序及評估董事會的整體效能、提出經董事會批准可與其同業比較的客觀表現標準，以及提出董事會如何提升長期的股東價值。
- (vii) 在能夠發揮效能的董事會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其他特質組合中識別不足之處，並提名或推薦合適人選以填補該等不足之處。
- (viii) 確保所有董事會被委任人接受適當的入職培訓程序。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表現已進行一次評估。為協助有關評估，每位董事就董事會整體之表現及有效性完成一份調查問卷以提供給反饋。調查問卷考慮多方面因素，包括董事會的規模及組成、董事會流程、接觸資料以及董事會內部及董事成員及管理層以及股東之間的交流。調查結果在執行董事參與的情況下進行討論。

此外，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尤其為當有關董事於多個董事會任職及有其他主要承擔時（定義見新加坡守則））董事是否對本公司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董事會並不對董事同時出任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的數目設限，乃因董事會認為，評估該董事是否已對本公司事務投入足夠時間及注意以及是否已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責方為更恰當之考慮。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對出任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及/或擁有其他主要承擔之董事能夠履行並已充分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責感到滿意。

提名委員會亦負責每年確定董事是否獨立人士。提名委員會的每名成員將不會參與確定其本身的重新提名或其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細則，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每名董事須於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此外，根據公司細則第107條，獲新委任的董事須於其委任後的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接受重選。

提名委員會已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新提名陳慰成先生及Teng Cheong Kwee先生膺選連任。董事會已接納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

第6項原則：來源資料

董事會獲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的完整、足夠及適時的資料，並於所有重大事項及交易發生時獲告知有關事項。董事可於任何時間以個別及獨立方式接觸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管理層於每次董事會會議上就本公司表現及展望向董事會提供最新資料。董事與主席商討後，有權就進一步履行其職責時尋求（不論以個人或集體方式）獨立專業意見（如有需要），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的冼尚南先生出席所有董事會會議，並負責確保遵循董事會議事程序。冼先生連同管理層亦負責確保本集團遵守百慕達公司法及適用於本集團的所有其他規則及法規。

薪酬事宜

第7項原則：制定薪酬政策的程序

第8項原則：薪酬水平及其組合方式

第9項原則：薪酬的披露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下列成員組成，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Teng Cheong Kwee 先生（主席）

Ho Yew Yuen先生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框架。有關審閱涵蓋薪酬事宜的所有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袍金、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福利。薪酬委員會亦監督管理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乃與首席執行官商討後作出，並提交董事會批准。概無董事參與制訂有關向其提出或授予任何薪酬或補償的任何決策。

薪酬委員會的職能包括下列各項：

- (i) 向董事會建議適用於董事會及行政人員的薪酬框架；就高級管理層及個別執行董事的薪酬福利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該薪酬福利須涵蓋薪酬事宜的所有方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袍金、薪金、津貼、花紅、購股權、實物利益以及退休權利及補償（包括就失去或終止其職務或委任的應付補償）。
- (ii) 檢討與任何執行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有關的所有管理人員的薪酬福利。
- (iii) 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方案。
- (iv)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 (v) 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投入時間及責任，以及本集團其他公司的僱用情況。
- (vi) 就服務合同而言，以公平觀點考慮董事及執行人員如提前離職或終止服務合同將產生的補償承擔（如有），並避免對欠佳表現提供獎勵。確保任何付款與合同條款一致，否則亦須公平合理及並非過度。
- (vii) 檢討及批准有關董事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同條款一致，否則亦須合理適當。
- (viii) 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
- (ix) 與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主席商討後，向董事會建議任何長期獎勵計劃。
- (x) 就可能實行的任何購股權計劃而言，考慮董事是否合資格受惠於該等獎勵計劃之利益。
- (xi) 就須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及聯交所上市規則向股東披露服務合同之董事，向董事會推薦委任。
- (xii) 諮詢主席及/或首席執行官有關彼等就其他執行董事訂立的薪酬建議，並於認為有需要時取得專業意見。
- (xiii) 向董事會報告就薪酬委員會在履行其職責的分析及建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獲支付董事袍金。經計及彼等對本公司的責任、彼等履行職責的努力及所付出的時間後，董事袍金包括基本固定袍金，另加出任董事會委員會主席或成員的額外袍金。

薪酬委員會完全有權威於必要時就薪酬事項尋求任何外部專業意見。

每名董事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披露載於年報第87頁。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各董事薪酬水平及組合方式明細如下：

薪酬範圍	薪金 %	袍金 %	花紅 %	其他福利 %	總計 %
少於250,000新加坡元					
勞逸強先生	86	—	13	1	100
陳慰成先生	79	—	12	9	100
徐國平先生	87	—	13	—	100
Ho Yew Yuen先生	—	100	—	—	100
Teng Cheong Kwee先生	—	100	—	—	100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	—	100	—	—	100

企業管治報告

徐國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徐嵩華女士（本公司僱員且為徐國平先生的女兒）獲領年薪超過50,000新加坡元但低於150,000新加坡元。有關徐女士薪金的詳情載列如下：

基本薪金 %	花紅 %	其他福利 %	補償總額 %
87	13	—	100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薪酬超過50,000新加坡元的僱員是董事或首席執行官的直系親屬。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5名最高薪酬主要管理人員（並非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現金、實物利益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為1,573,000新加坡元。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5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概述如下：

薪酬範圍	薪金# %	袍金 %	花紅 %	其他福利 %	總計 %
500,000新加坡元至 749,999新加坡元					
Chris O'Connor先生	63	—	32	5	100
250,000新加坡元至 499,999新加坡元					
Steffen Wander先生	75	—	19	6	100
少於250,000新加坡元					
Bernard Léguillon先生	70	—	20	10	100
付世江先生	76	—	17	7	100
Mark Vosloo先生	77	—	19	4	100

所示的薪金百分比包括退休金成本。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包括基本薪金部分及可變部分，而可變部分為根據本集團整體業績及彼等的個人表現而釐定的績效花紅。

本公司有兩套僱員購股權計劃，其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第79頁至81頁。

於該日期，本公司概無授出不符合新交所上市手冊第8章項下的新交所相關規則。

問責及審核

第10項原則：問責

在向股東呈列年度財務報表以及中期及年度公佈時，董事會的目的是向股東提供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整體表現、狀況及展望作出平衡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管理層應適時向董事會提供相關資料，以便董事會可有效履行其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為負責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董事會須確保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狀況，可能引致對本公司是否能夠按持續基準存續產生重大疑問。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申報責任所發表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第11項原則及第13項原則：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內部審核

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活動以識別重大業務風險並採取適當措施在本集團政策及策略內控制及緩和該等風險。

本集團設有企業風險管理框架，以識別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包括財務、營運、合規及信息技術風險），以及為管理及降低有關風險而設立的控制及程序。所述風險架構已經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及討論。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將繼續評估風險管理架構及程序的充足性及有效性。

於其法定審核進程中，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核本公司重大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外部核數師概無發現重大違規事宜或內部控制缺陷。

本公司已指定及委任外部專業服務公司作為內部核數師（「內部核數師」）協助管理層審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程序，以及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內部核數師已根據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審核計劃進行內部審核。鑒於本公司營運的規模及性質，董事會欣然發現該安排屬充足且非常符合本公司利益。

董事會已收到首席執行官及財務總監就以下事項的保證：(i)已維持良好的財務記錄，且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反映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及(ii)本公司實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

根據本集團成立及維持的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內部及外聘核數師所履行的工作以及進行的審閱，主席及財務總監的保證，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一致認為，本集團對本公司當前的營運環境擁有足夠的內部監控，對財務、營運及合規風險及資訊科技的解決方案。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設立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合理但不絕對保證在竭力達成其業務目標時，本公司將不會因可合理預見的任何事件而產生負面影響。與鑒於此，董事會亦認為，概無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可對重大錯誤、決策判斷失誤、人為錯誤、損失、欺詐或其他不法行為的出現提供絕對保證。

第12項原則：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下列成員組成，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Ho Yew Yuen先生（主席）
Teng Cheong Kwee先生
Seah Kok Khong, Manfred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處理以下關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外部核數師各事項：

- a) 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以：
 - 保護本公司資產；
 - 維持適當的會計紀錄；及
 - 制訂及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及內部審核職能；
- b) 檢討審核的範圍及結果及其成本效益，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
- c) 檢討重大財務申報事宜及判斷，以確保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有關本公司財務表現的任何正式公佈完備；及
- d)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並批准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及委聘條款。
- e) 檢討內部審核計劃，以及由內部核數師進行的內部審核的結果；
- f) 檢討已設立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已識別的主要風險，以及為管理及降低風險而設立的控制及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Deloitte & Touche LLP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提供的所有非審核服務，而審核委員會認為及信納該等服務並無影響Deloitte & Touche LLP作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審核委員會已建議董事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續聘Deloitte & Touche LLP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就外聘核數師所提供的審核服務向其支付總額約497,000美元（2013年：445,000美元），及就外聘核數師其他專業服務的非審核費用約38,000美元（2013年：38,000美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全面接觸及合作，並已獲提供就適當履行其職能所須的資源。審核委員會可全權酌情決定邀請任何董事或行政人員出席其會議。年內，審核委員會亦已在本公司管理層避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進行會面。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支持的內部舉報框架，本公司員工可私下就財務報告或其他事項提出有關不正當行為的關注，並確保對該等事項設立獨立調查及適當跟進行動。於年內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內部舉報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香港守則第D.3.1條守則條文所載的職能。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及法定規定的政策及慣例、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本公司遵守香港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股東的權利及責任

第14項原則：股東權利

第15項原則：與股東的溝通

第16項原則：加強股東參與

本公司定期、有效公平地與其股東溝通，並已委任一家投資者關係公司就此過程提供意見及促進此過程。本公司明白為投資者及分析師提供簡報的可取之處，作為深入了解本公司業務及營運的途徑。然而，此舉不會損害公平合理的披露原則。股價敏感資料的公佈（包括年度、半年度及季度業績）乃透過新交所網站及聯交所的公佈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本公司將不時透過刊發相關公佈，向投資者及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發展的最新資訊。

本公司將向所有本公司股東寄發一份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管理層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可能提出有關本公司的問題。外聘核數師亦將列席以協助董事回應股東所提出的任何相關疑問。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公司法，董事會須應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繳足股本且已繳付所有到期催繳股款或其他款項的公司成員的請求立即安排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未能於該請求發出日期起計21日內安排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提出請求的人士或彼等當中持有過半數投票權的任何人士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所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於原有請求發出日期起計三個月後舉行。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提出書面請求動議決議案。請求所需的股東數目不得少於該請求發出當日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所有股東的總投票權二十分之一，或不少於一百名股東。

該書面請求須列明有關決議案，隨附一份不多於一千字的陳述書，內容有關任何提呈決議案所提述事宜或將於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項。該請求亦須由全體有關股東簽署，並送交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葵涌青山道552-566號美達中心6樓），註明收件人為聯席公司秘書。倘該請求要求發出決議案通知，則須於股東大會舉行前不少於六個星期送交；倘屬任何其他情況，則須於股東大會舉行前不少於一個星期送交。

有關股東須存放一筆合理充足的款項，以支付本公司根據適用法律及規則送達決議案通知及傳閱有關股東所提交陳述書產生的開支。

股東查詢

股東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有關其股權的疑問，而彼等可隨時要求索取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如該等資料可公開查閱）。股東亦可透過致函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葵涌青山道552-566號美達中心6樓）的聯席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企業管治報告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對其公司細則作出任何更改。公司細則的最新版本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股東可依據公司細則進一步了解彼等的權利。

買賣本公司證券

本集團採納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於本公司分別緊接公佈年度或季度業績的日期前60日及30日至截至公佈相關業績日期止期間內，禁止董事及相關高級職員買賣本公司證券。董事及僱員亦獲告知在擁有本集團任何尚未刊發的重大股價敏感資料時，在任何時間均不應買賣其證券。

董事會在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所有成員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涉及利益人士的交易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概無涉及利益人士的交易。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有關董事不得參與討論及避免對董事會其他成員施加任何影響力。

審核委員會審閱將予訂立的所有涉及利益人士交易，以確保遵守新交所上市手冊第9章項下的相關規則。

重大合同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涉及任何董事或控股股東的利益且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結束時仍然存續的重大合同。

配售股份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4年10月22日，本集團自按認購價每股2.4港元（相等於0.31美元）配售34,875,000股新股份籌得約10.7百萬美元。於2014年11月1日，已動用所得款項總淨額10.7百萬美元（已扣除股份發行開支0.05百萬美元）收購生產及銷售GC和GC-SQ-MS產品的相關資產。

配售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3年10月2日，配售46,500,000份認股權證籌得所得款項淨額26,000美元，並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上市及專業費用）。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概無行使認股權證，而所有認股權證已於2014年10月1日屆滿。

董事會報告

天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1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別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11。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2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35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年內概無派付中期股息。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3 財務資料概要

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99頁。該概要不組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5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本集團五大客戶及單一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年內銷售總額約13.8%（2013年：12.9%）及約5.8%（2013年：4.2%），而從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單一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年內採購總額約46.3%（2013年：48.1%）及約33.1%（2013年：31.7%）。

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超過5%（2013年：5%）權益者）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6 股本、購股權計劃及認股權證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計劃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20。

購股權的持有人無權參與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股份發行。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僱員或關連公司的僱員獲得所有可供授出購股權的5%或以上。

董事會報告

以下參與者獲得計劃項下全部可供授出普通購股權數目的5%或以上：

參與者姓名	於財政年度內授出的購股權數	自計劃開始以來至財政年度結束時已授出的購股權總數	自計劃開始以來至財政年度結束時已行使購股權總數	自計劃開始以來至財政年度結束時已註銷/已失效的股權總數	截至財政年度結束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總數
陳慰成*	—	2,500,000	—	—	2,500,000
徐國平*	—	2,500,000	—	—	2,500,000
冼尚南	—	2,020,000	—	—	2,020,000

* 陳慰成及徐國平是唯一參與購股權計劃的本公司董事。

本公司任何控股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新加坡證券交易上市手冊）概無獲授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由薪酬委員會管理，委員會成員為：

Teng Cheong Kwee（主席）
Ho Yew Yuen
Seah Kok Khong, Manfred

按2013年10月2日的配售協議，本公司按照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的配售價格發行46,500,000份認股權證予不少於六名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承配人。

截至2014年10月1日（即認股權證屆滿日期），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

7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細則並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致令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8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聯交所及新交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9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10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在任的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勞逸強（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慰成
徐國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Ho Yew Yuen
Teng Cheong Kwee
Seah Kok Khong, Manfred

陳慰成先生及Teng Cheong Kwee先生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4條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應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以及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並仍然視彼等為獨立人士。Ho Yew Yuen先生及Teng Cheong Kwee先生已經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10年。

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仍然視Ho先生及Teng先生為獨立人士，及彼等與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聯。

各董事須每三年退任一次，就此而言，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1/3)的在任董事（倘董事人數並非三(3)或三(3)的倍數，則最接近三分之一(1/3)但不少於三分之一(1/3)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每年退任的董事將為自其上次膺選起計任期最長者，惟倘不同人士於同日成為董事，則以抽籤決定何人退任（除非彼等另有協定）。在不違反法規的情況下，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其退任的大會上膺選連任。為免生疑問，各董事須至少每三(3)年退任一次。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第9及11至12頁。簡歷詳情不組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12 董事薪酬

董事袍金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其他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於參考董事職責、責任和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13 董事於合同的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14 管理合同

年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有關管理及監管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同，亦無上述合同仍然存續。

15 董事於股份的權益

於2014年12月31日，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置存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好倉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05美元的普通股（「股份」）

董事姓名	於2014年1月1日及2014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月21日		
	直接實益 擁有	透過配偶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直接實益 擁有	透過配偶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勞逸強*	104,956,500	7,500,000	42.06	104,956,500	7,500,000	42.06
陳慰成	9,720,000	—	3.64	9,720,000	—	3.64
徐國平	9,870,000	—	3.69	9,870,000	—	3.69
Ho Yew Yuen	300,000	—	0.11	300,000	—	0.11

* 以其配偶翁一的名義持有。

(b) 本公司的購股權（「購股權」）

董事姓名	於2014年1月1日及 2014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月21日
	購股權涉及將發行的 股份數目	購股權涉及將發行的 股份數目
陳慰成	2,500,000	2,500,000
徐國平	2,500,000	2,500,000

本公司任何控股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新交所上市手冊（「上市手冊」））概無獲授任何購股權。

上述權益於財政年度結束至2015年1月21日期間並無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16 重大合同

於年內或年終時，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以及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為直接或間接）的重大合同存續。

17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有關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權益登記冊中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的詳情，請參閱載於第100至101頁的持股量統計資料。有關持股量統計資料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除於持股量統計資料所披露者外，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18 涉及利益人士交易、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回顧年度內，概無任何涉及利益人士交易（定義見上市手冊），而有關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詳情載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本集團已訂立以下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若干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所訂立的此等持續關連交易亦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所披露的若干關連方交易。

於2011年12月，本公司與本公司當時一間聯營公司上海精科天美貿易有限公司（「精科貿易」）訂立總供應協議（「2011總供應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公司同意供應或促使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供應（而精科貿易亦同意購買）由本集團製造或分銷的分析及實驗室儀器（主要為天平儀器）。2011總供應協議的年期自2011年12月1日開始至2013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14年1月，本公司與精科貿易訂立另一份條款相若的總供應協議（「2014總供應協議」）。2014總供應協議的年期自2014年1月1日開始至2014年12月31日屆滿。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14總供應協議向精科貿易作出的銷售總額約為1.3百萬美元（2013年：1.9百萬美元）。

由於自精科貿易成立為聯營公司以來的期間，其總資產、利潤及收入的價值，按上市規則第14.04(9)條所界定的相關百分比率計算遠低於10%，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9)條，根據2011總供應協議及2014總供應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構成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交易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報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根據2011總供應協議及2014總供應協議供應分析及實驗室儀器乃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進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亦並無超過2011年總供應協議及2014總供應協議的交易年度上限。

本公司確認，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其他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19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20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Ho Yew Yuen擔任主席，並包括同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Teng Cheong Kwee及Seah Kok Khong, Manfred。自上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來，審核委員會已舉行4次會議，並與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外聘核數師審閱以下事項：

- (a) 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責任：
 - 保障本公司資產；
 - 存置適當的會計紀錄；及
 - 建立及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及內部審核職能；
- (b) 檢討審核的範圍、結果及其成本效益，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獨立及客觀性；
- (c) 檢討重大財務申報事宜及判斷，從而確保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有關本公司財務表現的任何正式公告的完整性；及
- (d)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審核委員會可全面接觸管理層及得到管理層合作，並已獲妥為履行其職能所需的資源。外聘核數師可不受限制接觸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推薦提名Deloitte & Touche LLP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

21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於2015年1月22日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2,000,000份購股權，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於本公司股本中認購合共2,000,000股每股0.05美元的新普通股。於2015年1月23日，董事會批准及相關承授人同意，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條款自該日起取消授出合共300,000份購股權。

22 核數師

核數師Deloitte & Touche LLP已表示願意接納重新委任。

代表董事會

勞逸強
董事

陳慰成
董事

2015年3月19日

董事聲明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連同附註，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載於第34至98頁）乃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的本集團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以及本公司的權益變動，故於本聲明日期，有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將能夠償還其到期應付的債務。

代表董事會

勞逸強
董事

陳慰成
董事

2015年3月19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天美(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財務報表報告

吾等已審核隨附的天美（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14年12月31日的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及貴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貴集團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貴公司的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載於第34至98頁）。

管理層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負責編製及公允地呈列該等財務報表，且落實管理層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所編製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乃按照國際核數準則開展吾等的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規定以及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財務報表是否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涉及進行多項程序以取得與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財務報表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用於具體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就實體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價管理層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的會計估算是否合理，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吾等相信，吾等已取得的審核憑證屬於充分恰當，以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均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妥善制訂，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以及貴公司的權益變動。

Deloitte & Touche LLP
註冊會計師及
特許會計師
新加坡

合夥人
Chua How Kiat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起獲委任

2015年3月19日

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6	16,095	14,682	4	4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83,908	78,600	-	-
存貨	8	38,105	28,402	-	-
可收回所得稅		68	58	-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9	-	2,033	-	-
流動資產總值		138,176	123,775	4	47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1,992	13,322	-	-
附屬公司	11	-	-	38,630	26,288
商譽	12	3,109	3,166	-	-
其他無形資產	13	4,497	3,891	-	-
可供出售投資	14	944	944	-	-
遞延稅項資產	15	20	67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20,562	21,390	38,630	26,288
資產總值		158,738	145,165	38,634	26,335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及透支	16	33,284	31,272	-	-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的負債	17	5,733	5,042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29,389	27,737	14	12
應付所得稅		1,679	1,320	-	-
流動負債總額		70,085	65,371	14	12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6	8,175	10,283	-	-
退休福利計劃負債	19	482	-	-	-
遞延稅項負債	15	237	290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8,894	10,573	-	-
股本、儲備及非控股權益					
股本	21	13,369	11,625	13,369	11,625
儲備	22	66,632	55,554	25,251	14,6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0,001	67,179	38,620	26,323
非控股權益		(242)	2,042	-	-
權益總額		79,759	69,221	38,620	26,323
負債及權益總額		158,738	145,165	38,634	26,335

請參閱隨附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收入	23	162,695	166,441
銷售成本		(112,008)	(116,233)
毛利		50,687	50,208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24	(554)	1,619
分銷成本		(16,479)	(16,461)
行政開支		(28,911)	(30,21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9	–	(226)
融資成本	25	(1,520)	(1,657)
除所得稅前利潤		3,223	3,266
所得稅開支	26	(387)	(496)
年度利潤	27	2,836	2,770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i>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確認定額福利計劃的精算損失	19	(522)	–
<i>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27)	91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9	–	3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入（扣除稅項）		(849)	919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987	3,689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448	3,700
非控股權益		(612)	(930)
		2,836	2,770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601	4,506
非控股權益		(614)	(817)
		1,987	3,689
每股盈利（美仙）			
基本	30	1.44	1.59
攤薄	30	1.41	1.55

請參閱隨附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繳入盈餘 千美元	合併 儲備 ^(e) 千美元	匯兌 儲備 千美元	法定 儲備 ^(b) 千美元	資本 儲備 ^(c) 千美元	附註22(c) 認股權證 儲備 千美元	購股權 儲備 千美元	權益 儲備 ^(d) 千美元	保留盈利 千美元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 千美元	非控股 權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本集團															
於2013年1月1日的結餘		11,625	8,099	394	(4,112)	3,269	488	3,003	-	1,759	(2,037)	39,916	62,404	2,859	65,263
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	-	-	-	-	3,700	3,700	(930)	2,770
年度利潤		-	-	-	-	806	-	-	-	-	-	-	806	113	919
其他全面收入		-	-	-	-	806	-	-	-	-	-	3,700	4,506	(817)	3,689
直接於股權確認的與 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243	-	-	243	-	24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0	-	-	-	-	-	-	-	-	-	-	-	26	-	26
配售認股權證	22	-	-	-	-	-	47	-	26	-	-	(47)	-	-	-
轉讓		-	-	-	-	-	-	-	-	-	-	-	-	-	-
於2013年12月31日的結餘		11,625	8,099	394	(4,112)	4,075	535	3,003	26	2,002	(2,037)	43,569	67,179	2,042	69,221
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	-	-	-	-	-	3,448	3,448	(612)	2,836
年度利潤		-	-	-	-	(325)	-	-	-	-	-	(522)	(847)	(2)	(849)
其他全面開支		-	-	-	-	(325)	-	-	-	-	-	2,926	2,601	(614)	1,987
直接於股權確認的與 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	-	-	-	-	-
發行股份	21	1,744	8,927	-	-	-	-	-	-	-	-	-	10,671	-	10,67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 股權益的影響		-	-	-	-	-	-	-	-	-	(453)	-	(453)	(1,670)	(2,12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0	-	-	-	-	-	-	-	-	3	-	-	3	-	3
認股權證屆滿	22	-	-	-	-	-	-	-	(26)	-	-	26	-	-	-
於2014年12月31日的結餘		13,369	17,026	394	(4,112)	3,750	535	3,003	-	2,005	(2,490)	46,521	80,001	(242)	79,759

(a) 合併儲備指於2004年進行重組活動而產生經合併集團各實體的合併股本與本公司股本之間的差額。

(b) 法定儲備為不可分派，並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的儲備資金及企業擴展資金，且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或轉換為股本，惟該轉換須獲股東大會的決議案批准方可作實。

(c) 資本儲備指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2004年轉撥的保留盈利。

(d) 權益儲備指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控制權並無出現變動）的影響。

請參閱隨附財務報表附註。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附註22(a)	繳入盈餘 千美元 附註22(b)	購股權 儲備 千美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美元 附註22(c)	保留盈利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本公司								
於2013年1月1日的結餘		11,625	8,099	394	1,759	—	1,679	23,556
年度利潤，指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498	2,498
直接於股權確認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0	—	—	—	243	—	—	243
配售認股權證	22	—	—	—	—	26	—	26
於2013年12月31日的結餘		11,625	8,099	394	2,002	26	4,177	26,323
年度利潤，指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623	1,623
直接於股權確認的與擁有人的交易								
發行股份	21	1,744	8,927	—	—	—	—	10,67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0	—	—	—	3	—	—	3
認股權證屆滿	22	—	—	—	—	(26)	26	—
於2014年12月31日的結餘		13,369	17,026	394	2,005	—	5,826	38,620

請參閱隨附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		
除所得稅前利潤	3,223	3,266
經以下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01	1,597
利息收入	(25)	(17)
融資成本	1,520	1,6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85)	(8)
呆賬撥備	863	1,110
無形資產攤銷	1,951	1,82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2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	243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485	297
視為出售自進一步收購產生的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11)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9,725	10,199
存貨	(10,359)	6,8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102)	(7,98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033	8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8	1,474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	691	27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684)	11,386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37)	(22)
於其他司法權區已付稅項	(2)	(2)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723)	11,362
投資活動		
購買專門技術專利	(1,813)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9)	(1,256)
已付產品開發成本	(1,083)	(5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26	95
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流入(流出)現金淨額(附註31)	34	(4,409)
已收利息	25	17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	(41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910)	(6,552)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91,009)	(94,691)
已付利息	(1,520)	(1,65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623)	—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91,214	88,069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10,671	—
配售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	2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733	(8,2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00	(3,44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35	15,930
匯率變動的影響	192	148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27	12,6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6)	16,095	14,682
銀行透支(附註16)	(2,168)	(2,047)
	13,927	12,635

請參閱隨附財務報表附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註冊編號：34778）於2004年1月26日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百慕達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而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九龍葵涌青山道552-556號美達中心6樓。其最終控股股東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勞逸強先生。本公司分別自2004年7月12日及2011年12月21日起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於財務報表附註11披露。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分別為68,091,000美元（2013年：58,404,000美元）及88,653,000美元（2013年：79,794,000美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於2015年3月19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會計基準 — 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下文會計政策所披露者除外），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擬定。

此外，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及新交所上市手冊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為換取商品及服務所提供的代價的公允價值計算。

公允價值乃於計量日在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得出或是否可使用其他估值技巧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不包括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疇內的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疇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具有若干相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劃分為第1、2或3級，乃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而定，詳情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就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可獲得的報價（未經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第2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第1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3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 —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多項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及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頒佈的有關詮釋，有關各項與其經營相關並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不會導致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亦不會對本年度或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批准該等過財務報表當日，與本集團及本公司相關的下列準則及詮釋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法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決定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會計法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⁴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的例外情況除外

管理層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納上述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時，將不會於其初次採納期間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各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於2009年11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0年修訂，載入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有關終止確認的規定。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細述如下：

- 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的所有經確認金融資產均於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標的業務模式持有的債務投資，且合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其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而股息收入則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

董事認為，基於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會影響可供出售投資的分類及計量，但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資產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除非已完成詳細審閱，否則提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合理估計影響並不實際。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於2014年7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其中確立一項單一全面的模式，以供實體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入賬時使用。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時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的收入應指明為向客戶轉移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而金額為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項準則引入有關收入確認的5步模式：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第2步：識別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第5步：於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實體於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為明確的指引以處理特定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為廣泛的披露。

管理層預期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的金額及作出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除非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否則提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合理估計影響並不實際。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綜合基準 —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擁有以下權利，即達至控制局面：

- 對投資對象之權力；
- 其參與投資對象之營運而獲得之各樣回報或獲得回報之權利；及
- 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之能力。

倘出現事實或情況表明上述控制權三項中一項或以上發生變化，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其失去對投資對象之控制權。

當本公司對附屬公司達成控制權時，則綜合該附屬公司，倘失去控制權則停止對其進行綜合。於本年度已收購或已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公司取得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之日期起計至本公司停止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期止，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份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虧絀結餘。

在有需要時，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乃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的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者乃入賬列作股權交易。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乃予以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的變動。就非控股權益所調整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已於損益內確認的可取回淨值的任何減值列賬。

業務合併 — 本集團於2004年的重組涉及受到共同控制的公司合併，並已使用權益結合法入賬，從而將合併實體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合併計算，而有關實體的股本總額與控股公司股本之間的差額已入賬列為合併儲備。

重組後，收購附屬公司以收購法列賬。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乃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乃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就被收購方前擁有人而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乃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惟：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有關僱員福利安排的負債或資產乃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涉及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以本集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以替代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負債或股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量；及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而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乃按已轉移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收購日期淨額的數額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收購日期淨額超過已轉移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和，則超出的數額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屬於現有所有者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按比例部分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的按比例部分計量。計量基準的選擇乃按個別交易作出。其他類別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允價值或（如適用）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的基準計量。

以上所述政策適用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的所有業務合併。

商譽 —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於業務收購日期確立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商譽不會攤銷，但至少每年檢閱有否減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乃於每年或在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以扣減已分配至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以該單位的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隨後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資本化商譽的應佔金額將於釐定出售利潤或虧損金額時計算在內。

聯營公司 —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營運決策的權力，但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其後會被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該等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際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淨投資的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作出付款時方會確認。

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確認的淨公允價值的任何數額乃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超過收購成本的任何部份，經重新評估後，直接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當日起終止採用權益法。聯營公司於終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之任何所得款項公允價值間之差額，會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時入賬。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就該聯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會於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在有需要時，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通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在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而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組成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予以確認，惟確認的數額以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可予增加的數額為限。

當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交易時，該等與聯營公司的交易所產生的利潤及虧損僅在有關聯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方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在本集團成為工具合同性條文的訂約方時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或自有關公允價值扣除（倘適用）。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按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首次確認時可準確透過金融工具的估計可用年期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對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於屆滿時支付或收取屬實際利息主要部分的全部費用及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折算至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收入以實際利息基準確認為債務工具。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正常買賣的金融資產乃按買賣日期為基準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買賣為規定於法規或市場慣例所制訂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就各類金融資產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未於交投活躍之市場內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議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預付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之墊款、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乃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惟短期應收款項如折現影響不大則除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並非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非衍生工具。並無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及其公允價值不可被可靠地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乃於首次確認後的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於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輕微的銀行透支。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減值跡象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由於初步確認該等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件或以上事件，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受到不利影響，則金融資產會予以減值。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對於並不個別評估減值的若干類別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須一併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所授信貸期的延遲還款宗數增加及有關拖欠應收款項的全國或當地經濟情況的顯著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值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金融資產按原本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計值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之金額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之當前市場回報率折現）之間之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回撥。

除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通過使用撥備賬扣減外，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均按減值虧損直接扣除。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即從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之前已撇銷的款項乃計入撥備賬內。撥備賬賬面值的變動會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股權

由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之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股權工具

股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同。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非控股權益的墊款、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的負債及銀行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約乃規定發行人向持有人支付指定金額，以補償持有人由於指定欠債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原始或經修訂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由本公司或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允價值計值，隨後按以下各項較高者計量：(i)合約責任金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及(ii)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當）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的累計攤銷。

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屆滿或於其轉讓金融資產以及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方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的總和之間的差額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尚且僅當責任獲免除、取消或終止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經營租賃 — 根據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乃於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倘有另一系統基準更能代表從租賃資產獲得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另當別論。經營租賃項下產生之或然租金在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作為負債確認。優惠整體利益以直線法沖減租金開支。然而如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性模式更具代表性，租賃資產之經濟效益據此被消耗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存貨 —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及（如適用）直接勞工成本以及將存貨送抵現存地點及達至現時狀況所產生的開支。成本乃使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完成的所有估計成本以及營銷、銷售及分銷所產生的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資產成本扣除，基準如下：

	折舊率	剩餘價值
租賃樓宇	2%至4.5%	0至10%
傢俱及固定裝置	18%至20%	0至10%
機器及設備	9%至20%	0至10%
汽車	18%至20%	0至10%

已全數折舊但仍在使用的資產會繼續留在財務報表中。

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會在各年末檢討，估計的任何變動的影響按前瞻性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盈虧，乃根據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會於損益內確認。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研發開支 — 研究活動的開支乃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當且僅當顯示下列所有事項時，開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方會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銷售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及其使用或出售的意向；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潛在的未來經濟利益；
- 已有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充裕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能夠於無形資產開發期間可靠計量其應佔的開支。

初步確認為發展成本之款項乃為成本首次滿足上文所列的確認標準之日期產生的開支金額。倘並無內部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發展費用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扣除。

被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開發成本於開始商業化生產起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有關年期一般不超過五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首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報，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亦基於該基準。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倘符合無形資產的定義及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計量，則與商譽分開識別及確認。有關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於首次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報，基準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

其他無形資產 — 專門技術專利首次按收購成本計量，並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有關年期一般不超過五年。

商譽以外的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經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中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中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使用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該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評估。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為少於其賬面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於過往年度未有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撥備 —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法律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及能可靠估計該項責任的金額時，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於報告期末經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對償付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撥備使用償付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貼現值。

倘用以償還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從第三方收回，且實質上肯定將收到償款而應收款項能可靠計量，則應收款項會確認為資產。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本集團向若干僱員發放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不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計量。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授出日期所釐定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集團所估計最終就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而歸屬及調整的股份，於歸屬期按直線法支銷。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估計歸屬股份數目。對修訂原估計而產生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因而累計開支可反映經修訂估計，以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量。該模型所用的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影響的最佳估計作出調整。

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失效，過往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的金額將會轉撥至保留盈利。

收入確認 —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收入會因估計客戶退貨、回扣以及其他類似撥備而減少。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入會在交付貨品及已轉移法定擁有權時（達成下列所有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方轉移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對於已售貨品不再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程度的持續管理參與權及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將可能會流入有關實體；及
- 就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可被可靠地計量。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經參考尚未償還本金及按適用實際利率（即於金融資產的預期年期內實際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該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累計。

借款成本 — 所有借款成本乃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乃在僱員已提供賦予彼等權利取得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香港僱用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以每月相關收入25,000港元為強積金計劃上限。自2014年6月1日起，相關收入的最高水平已修訂為30,000港元。

本集團在澳門、中國、法國、英國、美國及新加坡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由當地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薪金某一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作為福利所需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有關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就瑞士的界定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提供福利的成本乃採用精算估值法計算，於各年度報告期末進行精算估值。重新計算金額，包括精算損益及計劃資產的回報（利息除外），即時於財務狀況表內反映，並在進行重新計量的期間經計入或扣除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重新計算金額將即時於保留盈利內反映，並將不會重新列入損益。過往服務成本在計劃修訂期內於損益確認。利息淨額透過對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採用期初折現率計算。界定福利成本分類方式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現時服務成本及過往服務成本）；
- 利息開支或收益淨額；及
- 重新計算。

本集團將首兩項界定福利成本呈報為損益之行政開支項目。

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代表本集團界定福利計劃實際虧損或盈餘。由此計算產生之盈餘將不多於以該計劃收回款項模式的經濟收益之現值或該計劃之未來供款減額。

僱員休假權利 — 僱員的年假休假權利在僱員享有時確認。截至報告期末就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已作出撥備。

所得稅 —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稅項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利潤得出。應課稅利潤有別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所申報的利潤，因為其並不包括於其他年度屬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且亦不包括屬毋須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即期稅項乃使用於報告期末在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經營的國家已經實行或大致上實行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並使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按可能會出現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應課稅利潤時予以確認。倘暫時性差額乃自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並無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的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公司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且暫時性差額將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除外。自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以可能將會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動用以抵銷暫時性差額的利益且其預期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為限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乃按預期於負債獲清償或資產獲變現的期間應用的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經實行或實質上實行的稅率（及稅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應反映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方式所導致的納稅後果。

當依法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負債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而所得稅由同一稅務部門徵收且本集團計劃按淨值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該等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就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而言，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於業務合併時，於計算被收購方之商譽或釐定被收購方於其獲確認之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淨公允價值超出成本之部分時會考慮稅項影響。

外幣交易及換算 — 各集團實體的獨立財務報表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其功能貨幣）計量及呈列。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以美元呈列，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貨幣。

編製個別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入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會按該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且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會按釐定有關公允價值日期當時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概不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會計入期內損益。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會按公允價值計入期內損益，惟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除外，有關盈虧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對於該等非貨幣項目，該盈虧的任何匯兌部分亦會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包括比較數字）乃採用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以美元列值。

收支項目（包括比較數字）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匯率曾出現大幅波動，則使用該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的獨立部分（貨幣換算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當出售的損益確認後，與於權益的獨立部分累計的海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累計金額將由權益重新分類為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載述於附註2）時，管理層需要作出有關不可即時自其他來源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歷史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得出。實際結果可能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持續檢討。倘修訂僅影響修訂期間，會計估計的修訂會於估計獲修訂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的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者外（見下文），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並無作出重大判斷，亦無對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有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具有導致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而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披露如下。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的適當撥備乃在出現客觀證據表明資產已經減值時於損益內確認。

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認為已經訂有程序以監管此風險，因為本集團的大部分營運資金乃集中於貿易應收款項。在釐定是否需要就呆壞賬計提撥備時，管理層考慮賬齡狀況及收款的可能性。會就不大可能收取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特定撥備。就此而言，管理層信納，本集團作出的呆賬撥備3,285,000美元（2013年：2,964,000美元）已經充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於附註7內披露。

(b) 開發成本的可收回金額

管理層重新考慮產生自本集團就製造分析儀器所產生的開發成本以及收購附屬公司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的可收回性。計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賬面值為2,684,000美元（2013年：3,891,000美元）（附註13）。倘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會作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乃按在用價值估計。估計在用價值則按與管理層正式批准的最近預算及計劃一致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按合理及具支持假設（包括貼現率及可使用年期）得出。對可以資本化開發成本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的年期數目的估計已計及產品的預期市場需求變動及競爭對手和潛在競爭對手的預期行動。此情況將會被緊密監察，並會於未來期間作出調整（倘未來市場活動顯示有關調整屬適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c)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有否出現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中價值。計算使用中價值須管理層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計算現值的適當貼現率作出估計。於2014年12月31日年度，確認減值虧損485,000美元（2013年：297,000美元），有關用於評估商譽賬面值的估計資料載於附註12。

(d) 存貨撥備

在釐定本集團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管理層按作出估計時已有的最可靠證據估計存貨的可收回金額。該等估計已計及價格波動、與銷售前景相關的手頭結餘及存貨狀況。就此而言，管理層信納，毋須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作出存貨撥備。存貨賬面值於附註8披露。

(e) 可供出售投資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可供出售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於釐定可供出售投資是否減值時，管理層估計個別可供出售將會產生之未來現金流，亦評估使用適當貼現率。於2014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投資賬面值為944,000美元（2013年：944,000美元）（附註14）。

(f) 確認專門技術專利

就計量年內購買的專門技術專利而言，管理層已聘請一名專業估值師評估其公允價值。公允價值乃根據使用預期自專門技術專利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以計算其現值而計算的使用價值計算。於2014年12月31日，專門技術專利的賬面值為1,813,000美元（2013年：零）（附註13）。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

(a) 金融工具分類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116	92,065	21,353	11,2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44	944	—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值的負債	68,476	68,754	14	1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b)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的負債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各附註內。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管該等風險，以確保已經及時和有效地實行適當風險管理措施。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為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其他應付款項。管理層認為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微乎其微。

(c)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擁有以外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故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並可能導致匯兌虧損。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中國人民幣進行。本集團的大部分採購以日圓、中國人民幣及美元進行。所產生的開支一般以港元、中國人民幣、歐元及新加坡元計值，該等貨幣分別為集團實體於香港、中國、歐洲及新加坡經營的功能貨幣。

就香港集團實體而言，由於港元乃與美元掛鈎，與美元相關的貨幣風險被視為極低。中國及歐洲實體並不存在以中國人民幣及歐元進行的銷售及開支的重大錯配。因此，產生此項外匯風險的主要外幣主要為日圓。

於報告期末以主要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不包括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資產		負債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日圓	346	608	5,581	18,152
美元	63,483	64,945	2,129	6,435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相關外幣兌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的升跌5%的敏感度。5%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所用的敏感度比率，並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清償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幣匯率變動5%作出匯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倘相關外幣兌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貶值5%，則除所得稅前年度利潤將會增加（減少）：

	附註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日圓影響	(i)	262	877
美元影響	(ii)	(3,068)	(2,926)

倘相關外幣兌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5%，則除所得稅前利潤將會（減少）增加：

	附註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日圓影響	(i)	(262)	(877)
美元影響	(ii)	3,068	2,926

附註：

(i) 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末以日圓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所面臨的風險。

(ii) 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末的銀行借款及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的風險。

(ii)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面臨有關主要以美元及日圓計值的浮息銀行借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支付的借款利息按浮息計算，並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最優惠貸款利率、歐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瑞士法郎銀行同業拆息加不同息差掛鉤。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已按於報告期末就非衍生工具的利率風險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的負債金額於整個年度內尚未償還而編製。當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乃使用50個基點的增加或減少，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可能變動的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

倘浮息銀行借款的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將會減少／增加173,000美元（2013年：減少／增加173,000美元）。

本公司

倘應付附屬公司浮息墊款的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將會增加／減少89,000美元（2013年：47,000美元）。

(d) 信貸風險

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面臨的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向本集團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就任何減值虧損撥備總和計算）。

為最大程度地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監控跟進措施以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定期檢討各項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獲充分管理及減低。

管理層認為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交易對手方為包括信譽良好的中國國有銀行在內的銀行。

除本集團位於中國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集中外，貿易應收款項涵蓋大量遍及各個行業的客戶。管理層已考慮該等客戶（主要為大學、研究機構及政府機關）雄厚的財務背景以及良好的信譽，並認為該等於中國的應收款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本公司面臨的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及本公司提供的財務擔保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產生自：

- 財務狀況表所列的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
- 附註33所披露有關本公司所出具財務擔保的或然負債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e)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撥支本集團的營運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管銀行借款的動用，並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流動資金及利息風險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下列表格詳列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同到期日。該等表格乃根據本集團須作出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的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調整欄指計入到期日分析的金融工具應佔未來潛在現金流量，惟不計入財務狀況表中的金融負債賬面值。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 未貼現現金流量 →			調整 千美元	賬面值 千美元
		按要求 或於1年內 千美元	2至5年 千美元	超過5年 千美元		
本集團						
2014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1,284	—	—	—	21,284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 的負債 – 不計息	—	5,733	—	—	—	5,733
銀行借款	3.18	33,284	5,763	2,913	(501)	41,459
		60,301	5,763	2,913	(501)	68,476
本集團						
2013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2,157	—	—	—	22,157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 的負債 – 不計息	—	5,042	—	—	—	5,042
銀行借款	4.04	31,369	7,892	3,418	(1,124)	41,555
		58,568	7,892	3,418	(1,124)	68,754

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乃計入以上到期日分析的「按要求或於1年內」時間範圍。於2013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貸款的未貼現本金總額為558,000美元（2014年：零）。經考慮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不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本公司董事相信，有關銀行貸款將會於報告日期後一至五年內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屆時，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總額將為579,000美元（2014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工具、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

本公司的金融負債為14,000美元（2013年：12,000美元），須於要求時償還及免息。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向若干銀行提供94,712,000美元（2013年：96,545,000美元）的公司擔保，作為授予附屬公司的銀行融通的抵押。該等擔保可能被催繳的最早期間為報告期結束時起計1年（2013年：1年）內。根據本公司的預期，本公司認為，不大可能將根據該財務擔保安排支付款項。然而，此估計乃可予變動，視乎交易對手方蒙受財務應收款項信貸損失並根據擔保提出索賠的可能性而定。

(f)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及本公司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包括指定會計對沖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之公認價模式。

管理層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是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

(g) 資本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繼續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的平衡盡量擴大股權擁有人的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上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由附註16所披露受限於若干貸款契諾及條件的銀行借款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財務報表附註披露的已發行股本、保留盈利及其他儲備組成）組成的債務。

管理層持續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此項檢討的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與各類別資本、派付股息、新股份發行、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相關的資本成本及風險。本集團於2014年及2013年遵守相關銀行的契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的部份交易及安排乃與關連方訂立，其對訂約方釐定的基準的影響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除非另有指明，否則關連方交易產生的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年內酬金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短期福利	2,546	1,863
退休福利	156	2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	108
	2,703	2,195

6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銀行現金	15,933	14,540	4	47
手頭現金	162	142	—	—
	16,095	14,682	4	47

該等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現金及銀行結餘按0.25%的平均實際年利率計息（2013年：0.37%）。

本集團並非以各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美元	4,897	5,081
日圓	91	80
歐元	860	389
瑞士法郎	173	2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2014年	201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a）	72,192	70,424
減：呆賬撥備	(3,285)	(2,964)
	68,907	67,460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應收商業票據（附註17）	5,733	5,042
預付款項（附註b）	6,066	3,250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3,202	2,848
	83,908	78,600

附註：

- 銷售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2013年：30至90日）。年內並無就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收取利息。
- 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墊付予員工用作公幹的款項及其他預付開支。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其他應收稅項及已付供應商的投標按金。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大致為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201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90日以內	47,853	45,584
91至120日	10,227	6,208
121日至365日	6,353	9,534
1至2年	3,654	4,877
2年以上	820	1,257
	68,907	67,460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及保留款項的信貸質素，並認為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保留款項質素良好，因為有關款項處於所授出的信貸期之內，且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根據以往資料及經驗，有關應收款項的違約率並不高。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為3,042,000美元（2013年：2,859,000美元）的應收賬款，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本集團尚未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款項仍被認為可予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得出的賬齡為不足90日（2013年：不足90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91至120日	18	62
121日至365日	349	603
1至2年	1,855	1,790
2年以上	820	404
	<u>3,042</u>	<u>2,859</u>
呆賬撥備變動：		
年初結餘	2,964	2,129
就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542)	(275)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撥備增加 (附註27)	863	1,110
年終結餘	<u>3,285</u>	<u>2,964</u>

並非以各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美元	58,618	59,864
歐元	898	1,530
英鎊	348	734
日圓	256	528
瑞士法郎	225	366
人民幣	776	-

8 存貨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原材料	13,164	8,875
在製品	7,421	4,191
成品	17,520	15,336
	<u>38,105</u>	<u>28,402</u>

附註：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向獨立第三方收購若干資產訂立買賣協議，總收購代價約為12,371,000美元，其中1,813,000美元為技術專利及10,558,000美元為存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聯營公司

(A)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2010年，本集團與上海精密科學儀器有限公司（「上海精密科學儀器」）就在中國製造及分銷分析天平產品。本集團與上海精密科學儀器註冊成立上海精科天美貿易有限公司（「精科貿易」），本集團與上海精密科學儀器分別擁有其49%及51%股權。於2014年8月，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約12,000美元收購精科貿易的餘下權益，當時控制權已轉移至本集團。本集團確認於年內在損益的此聯營公司的視作出售收益約11,000美元(附註31(a))。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成本	—	779
分佔收購後業績	—	(818)
分佔外匯換算儲備	—	39
	—	—

本集團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營運所在國家	所持所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2013年	
		%	%	
精科貿易 ⁽¹⁾	中國	100 ⁽²⁾	49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1) 由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國）審核。

(2) 於2014年8月，本集團以總現金代價約12,000美元收購精科貿易的餘下權益，當時控制權已轉移至本集團，而精科貿易則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單獨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過往年度精科貿易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精科貿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編製的財務報表內呈列的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聯營公司 (續)

(A)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精科貿易使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2013年 千美元
本集團應佔虧損	226
本集團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3
本集團於精科貿易權益之賬面值	—
應佔精科貿易未確認年內虧損	58
應佔精科貿易累計虧損	58

(B)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於2013年12月31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屬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於90日內償還。

(C) 與聯營公司的交易

重大關連方交易包括以下與聯營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銷售貨品 ^(附註)	1,287	1,862
購買貨品	—	9

附註：向精科貿易銷售貨品所包含的2014年金額乃截至於2014年8月進一步收購精科貿易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樓宇 千美元	傢俱及 固定裝置 千美元	機器及 設備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					
於2013年1月1日	11,366	2,741	5,928	956	20,991
添置	—	358	827	71	1,25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1）	60	69	83	—	212
出售	—	(1,094)	(499)	(91)	(1,684)
貨幣換算差額	282	49	142	25	498
於2013年12月31日	11,708	2,123	6,481	961	21,273
添置	—	509	537	253	1,29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1）	—	6	15	12	33
出售	—	(293)	(368)	—	(661)
貨幣換算差額	(666)	(85)	(271)	(55)	(1,077)
於2014年12月31日	11,042	2,260	6,394	1,171	20,867
累計折舊：					
於2013年1月1日	2,154	2,140	2,715	752	7,761
折舊	428	243	908	18	1,597
於出售時對銷	—	(1,077)	(441)	(79)	(1,597)
貨幣換算差額	70	31	70	19	190
於2013年12月31日	2,652	1,337	3,252	710	7,951
折舊	492	290	926	93	1,801
於出售時對銷	—	(261)	(259)	—	(520)
貨幣換算差額	(111)	(50)	(174)	(22)	(357)
於2014年12月31日	3,033	1,316	3,745	781	8,875
賬面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8,009	944	2,649	390	11,992
於2013年12月31日	9,056	786	3,229	251	13,322

本集團已向一間銀行質押總賬面值約為4,699,000美元（2013年：5,206,000美元）的租賃樓宇，以取得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附註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

	本公司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非上市股本股份，按成本	7,273	7,273
向附屬公司墊款	21,349	11,224
向授予附屬公司信貸融通的金融機構提供財務擔保產生的被視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附註33(b)）	10,008	7,791
	38,630	26,288

附註：向附屬公司墊款乃無抵押，並按不同的通行市場年利率計息。董事預期該等墊款將不會於一年內償還，故該等墊款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管理層認為，其已入賬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公司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或登記) 及營運所 在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 註冊股本	所持擁有權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u>本公司持有</u>					
Richwell Hightech Systems Inc. ⁽¹⁾	英屬處女群島	8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Techcomp Scientific Limited ⁽¹⁾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Techcomp Instrument Limited ⁽¹⁾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Regent Lite Pte Ltd ⁽⁵⁾	新加坡	1新加坡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榮滙投資有限公司 ⁽⁶⁾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輝天投資有限公司 ⁽⁶⁾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日泰投資有限公司 ⁽⁶⁾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銀宏集團有限公司 ⁽⁶⁾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Techcomp Europe Limited ⁽⁸⁾	英格蘭及威爾士	1英鎊	100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或登記) 及營運所 在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 註冊股本	所持擁有權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Techcomp Scientific Limited 持有					
Bestwit Consultants Ltd ⁽¹⁾	英屬處女 群島	1美元	100	100	本集團分析及實驗室儀器分銷商及保險公司
Bibby Scientific (Asia) Limited ⁽²⁾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儀器
生命動力亞洲有限公司 ⁽²⁾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儀器
天美科技有限公司 ⁽²⁾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儀器
天美(中國)科學儀器有限公司 ⁽³⁾	中國 – 外商 獨資企業	10,000,000美元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儀器
天美(廣州保稅區)科技有限公司 ⁽⁴⁾	中國 – 有限 公司	200,000美元	100	100	國際出口以及商業貿易及展覽(免稅區內)
天美(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⁶⁾	澳門	澳門幣10,000,000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儀器
天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³⁾	中國 – 外商 獨資企業	200,000美元	100	100	國際出口以及商業貿易及商業顧問服務(免稅區內)
Techcomp (Singapore) Pte Ltd ⁽⁵⁾	新加坡	100,000新加坡元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儀器
天美(天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³⁾	中國 – 外商 獨資企業	1,300,000美元	100	100	國際貿易、諮詢以及銷售醫療分析儀器及基本醫療測試設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或登記) 及營運所 在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 註冊股本	所持擁有權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u>Techcomp Scientific Limited 持有</u>					
天德國際貿易 (天津) 有限公司 ⁽³⁾	中國 – 有限 公司	200,000美元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Well All Consultants Ltd ⁽¹⁾	英屬處女 群島/中國	1美元	100	100	提供安裝及維修 服務
Techcomp India Pvt Ltd ⁽⁸⁾	印度	500,000盧比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Dynamica Scientific Ltd ⁽⁸⁾ (前稱為Aura Scientific Ltd)	英國	1英鎊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 室儀器
<u>Techcomp Instrument Limited持有</u>					
Dynamica GmbH ⁽⁷⁾	奧地利	200,000歐元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上海天美生化儀器設備 工程有限(公司) ⁽³⁾	中國 – 外商 獨資企業	2,000,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上海天美科學儀器有限 公司 ⁽³⁾	中國 – 外商 獨資企業	3,350,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Cheetah Scientific Limited ⁽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暫無營業
<u>Richwell Hightech Systems Inc.持有</u>					
上海三科儀器有限公司 ⁽³⁾	中國 – 中外 合資合營 企業	350,000美元	81	81	製造及買賣分析及 實驗室儀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或登記) 及營運所 在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 註冊股本	所持擁有權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u>Regent Lite Pte Ltd持有</u>					
HCC SAS ⁽⁷⁾	法國	2,300,000歐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u>HCC SAS持有</u>					
Frilabor SRL ⁽⁷⁾	羅馬尼亞	37,500羅馬尼亞 列伊	100	100	製造及買賣分析及 實驗室儀器
Froilabo SAS ⁽⁷⁾	法國	1,000,000歐元	100	100	製造及買賣分析及 實驗室儀器
<u>Froilabo SAS持有</u>					
Craponne Tolerie SARL ⁽⁷⁾	法國	75,000歐元	100	100	製造工業冶金
<u>榮滙投資有限公司持有</u>					
上海精科天美科學儀器 有限公司 (「精科科 學」) ⁽³⁾⁽¹¹⁾	中國 – 外商 獨資企業	人民幣 40,000,000元	100	51	製造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精科貿易 ⁽³⁾⁽¹¹⁾	中國 – 外商 獨資企業	人民幣 10,800,000元	100	49	製造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u>輝天投資有限公司持有</u>					
Precisa Gravimetrics AG (「Precisa」) ⁽⁷⁾	瑞士	5,000,000 瑞士法郎	100	100	製造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u>Precisa Gravimetrics AG持有</u>					
Precisa GmbH ⁽⁷⁾⁽⁸⁾	德國	25,000歐元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或登記) 及營運所 在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 註冊股本	所持擁有權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4年 %	2013年 %	
<u>日泰投資有限公司持有</u>					
Precisa Real Estate AG ⁽⁷⁾	瑞士	500,000 瑞士法郎	100	100	物業持有
<u>銀宏集團有限公司持有</u>					
IXRF Systems Inc. ⁽⁷⁾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631,000美元	56	56	製造及買賣分析及 實驗室儀器
Techcomp-America LLC ⁽⁸⁾	美國	100美元	99	99	投資控股
Techcomp (USA) Inc. ⁽⁸⁾⁽⁹⁾	美國	不適用	100	—	製造及買賣分析及 實驗室儀器
<u>Techcomp Europe Limited持有</u>					
Edinburgh Instruments Limited ⁽⁷⁾⁽¹⁰⁾	英格蘭及威 爾士	10,000英鎊	100	100	製造及買賣分析及 實驗室儀器
<u>Techcomp- America LLC持有</u>					
Techcomp-Latino S.A. de C.V. ⁽⁸⁾	墨西哥	130,000比索	100	100	買賣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u>Dynamica Scientific Ltd持有</u>					
Presica Limited ⁽⁸⁾⁽¹⁰⁾	英格蘭及威 爾士	1,000英鎊	100	100	分銷分析及實驗室 儀器

(1) 由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僅就綜合目的審核* (毋須在註冊成立所在國家審核)。

(2) 由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3) 由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 僅就綜合目的審核。*

(4) 由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5) 由Deloitte & Touche LLP, Singapore審核。

(6) 由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綜合目的審閱並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澳門) 審核法定財務報表。

(7) 由其他核數師審核。

(8) 對本集團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 (續)

(9) 於年內註冊成立。

(10) 於2013年收購(附註31)。

(11)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精科科學及精科貿易的餘下權益，其中精科貿易曾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附註31(a))。

* 對該等財務報表所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附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審核的核數師。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並未經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國)及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本集團之組成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組成資料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業務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2014年	2013年
生產及分銷分析及實驗室儀器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14 [#]	13 [#]
	亞洲(不包括中國)	2	2
	歐洲	9	9
	其他	3 [*]	1 [*]

中國兩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 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為非全資附屬公司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董事認為，由於該等附屬公司之財務影響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並無披露本集團擁有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精科科學的餘下權益，代價為2,123,000美元。1,670,000美元金額已轉至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與已付代價之差額為453,000美元，已轉移至權益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商譽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成本：		
於1月1日	3,463	1,839
添置（附註31）	428	1,624
於12月31日	3,891	3,463
減值虧損：		
於1月1日	297	—
年內撥備	485	297
於12月31日	782	297
賬面值：		
於12月31日	3,109	3,166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乃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受益於該項業務合併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商譽的賬面值512,000美元分配予附屬公司集團Richwell Hightech Systems Inc.，而545,000美元（經扣除累計減值虧損782,000美元）（2013年：1,030,000美元，經扣除減值虧損297,000美元）的商譽乃分配予附屬公司IXRF Systems Inc.，而1,624,000美元乃分配予附屬公司Edinburgh Instruments Limited及428,000美元（2013年：零）則分配予附屬公司精科貿易。

本集團每年會就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減少，本集團確認與IXRF Systems Inc.的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商譽有關的減值虧損485,000美元（2013年：297,000美元）。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在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為有關於作出現金流量預測期內的貼現率、增長率以及售價及直接成本的預期變動的假設。管理層使用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利率估計貼現率。增長率乃按行業增長預測得出。售價及直接成本的變動乃按過往經驗及市場未來變動的預期得出。

就減值而言，本集團編製摘錄自管理層就未來財政年度批准的最近期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並按以下比率推斷其後五年的現金流量：

	Richwell Hightech Systems Inc.		IXRF Systems Inc.		Edinburgh Instrument Limited		精科貿易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貼現率	8%	8%	15%	10%	16.89%	16.89%	10%	不適用
增長率	12%	9%	11%	3.5%	3%至 6%	3%至 10%	4.5%	不適用

於報告期末，所用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不大可能會導致Richwell Hightech Systems Inc.的現金產生單位、Edinburgh Instruments Limited及精科貿易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商譽的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其他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本集團 成本技術 專利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成本：			
於2013年1月1日	11,196	74	11,270
添置	589	—	589
撇銷	(22)	—	(22)
貨幣換算差額	259	—	259
於2013年12月31日	12,022	74	12,096
添置（附註）	1,083	1,813	2,896
撇銷	(101)	—	(101)
貨幣換算差額	(579)	—	(579)
於2014年12月31日	12,425	1,887	14,312
攤銷：			
於2013年1月1日	6,193	74	6,267
年度攤銷	1,828	—	1,828
撇銷	(22)	—	(22)
貨幣換算差額	132	—	132
於2013年12月31日	8,131	74	8,205
年度攤銷	1,951	—	1,951
撇銷	(101)	—	(101)
貨幣換算差額	(240)	—	(240)
於2014年12月31日	9,741	74	9,815
賬面值：			
於2014年12月31日	2,684	1,813	4,497
於2013年12月31日	3,891	—	3,891

附註：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向獨立第三方收購若干資產訂立買賣協議，總收購代價約為12,371,000美元，其中1,813,000美元為技術專利及10,558,000美元為存貨。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就製造分析儀器所產生的開發成本及就取得專門技術專利所作出的付款。開發成本及專門技術專利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並分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及3.75年至5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1,951,000美元（2013年：1,828,000美元）的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按成本		
非上市股本股份	450	450
高爾夫俱樂部會籍	494	494
	944	944

以上非上市投資指在德國和澳大利亞註冊成立並從事製造及買賣高科技產品的私人實體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股份的投資。由於合理公允價值的估計數字範圍過大，管理層認為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因此，公允價值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

管理層認為，高爾夫俱樂部會籍按成本入賬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遞延開發 成本 千美元	稅項折舊的 時間差異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2013年1月1日	(330)	46	138	(146)
於年度（扣除）損益入賬（附註26）	53	13	(139)	(73)
貨幣換算差額	(7)	2	1	(4)
於2013年12月31日	(284)	61	—	(223)
於年度（扣除）損益入賬（附註26）	41	(39)	—	2
貨幣換算差額	6	(2)	—	4
於2014年12月31日	(237)	20	—	(217)

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	20	67
遞延稅項負債	(237)	(290)
	(217)	(22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所賺取的所有利潤均須在分派予股東時繳納預扣稅。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異可能不會於可預見的將來撥回，故此並無就中國內地附屬公司賺取的不可分派保留利潤1,820,000美元（2013年：3,004,000美元）應佔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

16 銀行借款及透支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信託收據貸款	12,322	14,812
其他銀行貸款	24,009	21,047
按揭貸款	2,960	3,649
銀行透支	2,168	2,047
	41,459	41,555
已抵押（按揭貸款）	2,960	3,649
無抵押	38,499	37,906
	41,459	41,555
賬面值償還時間*：		
按要求或一年內	33,284	30,715
一至兩年	3,240	6,602
二至五年	2,275	535
五年以上	2,660	3,145
	41,459	40,997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賬面值 （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	—	558
	41,459	41,555
減：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的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金額	(33,284)	(31,272)
	8,175	10,283

* 到期金額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得出。

本集團並非以本集團各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的借款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日圓	5,582	8,290
美元	3,333	4,730
英鎊	79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銀行借款及透支（續）

本集團的浮息借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最優惠貸款利率、歐洲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瑞士法郎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不同息差計息。該等利率每隔十二個月（2013年：十二個月）重新設定。每年已付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信託收據貸款	5.5	4.4
其他銀行貸款	2.8	3.9
按揭貸款	2.2	1.9
銀行透支	5.5	6.1

本集團已將其賬面值達4,699,000美元（2013年：5,206,000美元）（附註10）的租賃樓宇質押予一家銀行，以作為授予本集團的按揭貸款的抵押。

於報告期末，信託收據款貸及其他銀行貸款乃由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Techcomp Instrument Limited及Techcomp Scientific Limited提供的公司擔保作為抵押。

銀行透支乃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17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的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透過按附全面追索權的基準，貼現該等應收款項而轉讓予銀行的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與該等應收款項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其會繼續悉數確認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該等金融資產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按賬面值列賬，而相關負債已確認為並計入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的負債。

	貼現予銀行的附全面 追索權應收票據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5,733	5,042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5,733	5,042
持倉淨額	—	—

上述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的負債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並非以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功能貨幣計值的附追索權的已貼現商業票據的負債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美元	3,265	2,5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324	16,092	–	–
應計項目	6,726	4,080	–	–
客戶按金	4,581	4,741	–	–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3,758	2,824	14	12
	29,389	27,737	14	12

附註：於2014年12月31日計入的其他應付款項為應付精科科學及精科貿易的前非控股權益的代價1,500,000美元（2013年：零）。全部款項已於2015年1月結清。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75日（2013年：30至75日）。年內並無就未償還的貿易應付款項收取利息。於報告期末按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60日以內	11,338	12,225
61至180日	1,552	2,359
181至365日	710	688
超過365日	724	820
	14,324	16,092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其他應付稅項以及員工補償及其他雜項墊款。

本集團並非以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功能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日圓	5,650	9,862
美元	1,204	1,705
歐元	29	327
英鎊	–	84
瑞士法郎	4	115
人民幣	54	–
羅馬尼亞列伊	102	–

本公司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其功能貨幣計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退休福利計劃

定額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設立資助定額福利計劃。定額福利計劃由合法獨立於實體的獨立基金（集體基金）管理。

保險計劃乃以供款為基礎。計劃包含現金結餘利益公式。根據計劃，集體基金保證每年向成員確認的已歸屬利益金額。集體基金可酌情將利息加至成員結餘。於退休日期，成員有權以整筆或年金形式或部分以整筆且餘額按集體基金規則所界定的比率轉換為定額年金的形式提取退休福利。

集體基金涵蓋所有精算、投資、利息和薪金風險。集體基金可根據情況調整風險和成本供款。僱主須負責至少全部供款的一半。倘合同遭撤銷，則僱主需要與另一間退休金機構聯繫。

投資風險

定額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採用參考優質公司債券收益率釐定的折現率計算；倘計劃資產的回報低於該比率，即會產生計劃虧絀。

利息風險

債券利率下降，將導致計劃負債增加，惟計劃的債權投資回報增加，將可抵銷部分增幅。

薪金風險

定額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考計劃參與者的未來薪金計算得出。因此，倘計劃參與者的薪金上升，計劃負債將會增加。

最近期的計劃資產及定額福利責任現值精算估值，乃由AXA Pension Solutions AG於2014年12月31日進行。定額福利責任現值、相關當期服務成本及過往服務成本乃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量。

就精算估值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2014年
折現率	1.20%
預期薪金增幅	0.50%

就本集團的定額退休福利計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14年 千美元
資助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	(9,687)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9,205
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負債淨額	(48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退休福利計劃（續）

年內的當期供款402,000美元已計入損益，而經驗調整所產生的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負債淨額522,000美元已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本年度定額福利責任的現值變動如下：

	2014年 千美元
於1月1日	8,723
重新計量虧損：	
經驗調整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522
貨幣轉換差額	442
於12月31日	9,687

本年度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2014年 千美元
於1月1日	8,723
供款	402
計劃資產回報	80
於12月31日	9,205

資產投資由集體基金進行。

釐定定額責任所用的重大精算假設為折現率、預期薪金增幅及死亡率。下列敏感度分析乃於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根據報告期間結束時各假設合理可能發生的變動而釐定。

倘折現率下降（上升）25個基點，定額福利責任將增加247,000美元（減少235,000美元）。

倘預期薪金增幅減少（增加）0.25%，定額福利責任將減少6,000美元（增加3,000美元）。

由於部分假設可能互有關連，有關假設不大可能在不影響其他假設的情況下發生變化，因此上列敏感度分析未必可代表定額福利責任的實際變化。

此外，在呈列上述敏感度分析時，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定額福利責任現值乃以預計單位基數法計算，與計算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定額福利責任負債所應用的方式相同。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兩項購股權計劃如下：

購股權計劃I

於2004年5月28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2004年購股權計劃」）。2004年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激勵計劃，其設立目的是肯定及認可合資格參與者對本公司已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2004年購股權計劃將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於本公司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充分發揮其表現效率以為本公司帶來利益。

本集團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董事）及僱員合資格參與2004年購股權計劃。控股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並無資格參與2004年購股權計劃。身為本集團內任何公司的執行董事或僱員的購股權持有人，將可自授出日期起計最多10年內行使彼等的購股權。身為本集團內有關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的購股權持有人，將可自相關授出日期起計最多5年內行使彼等的購股權。向承授人作出的購股權要約如在30日內不獲接納，則將告失效。

2004年購股權計劃的最長有效期為自2004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日期起計10年，並可在指定期限屆滿後繼續生效，惟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透過普通決議案批准並獲當時可能需要的有關當局批准。2004年購股權計劃由薪酬委員會管理。

於2014年12月31日，2004年購股權計劃授出21,835,000份（2013年12月31日：21,835,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自本公司於2011年12月21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開始，再無購股權按照2004年購股權計劃授出。

購股權計劃II

於2011年6月9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2011年購股權計劃」）。2011年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激勵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盡其最大努力以實現本集團的目標。

本集團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董事）及僱員合資格參與2011年購股權計劃。

2011年購股權計劃的最長有效期為自2011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日期起計10年，並可在指定期限屆滿後繼續生效，惟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透過普通決議案批准並獲當時可能需要的有關當局批准。2011年購股權計劃由薪酬委員會管理。

按照201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可設定為以下兩者的較高者：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或新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及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連續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或新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倘向控股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

- 可供控股股東及彼等的聯繫人認購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獲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的25%；
- 可供各控股股東或其聯繫人認購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獲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的10%；及
- 就每名參與者的參與及將向其授出的有關購股權所包括股份數目乃分別取得獨立股東批准。

按照2011年購股權計劃向一名參與者提呈發售的任何購股權包括的股份數目由薪酬委員全權酌情決定。

由2011年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至2014年12月31日，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及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2004年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可予行使期間	於初始日期 授出的購股權 (千股)	行使價	於授出日期的 公允價值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2月31日 未行使的購股權
2008年4月15日	2018年4月14日	2009年4月15日至 2018年4月14日	825	0.26新加坡元	0.14新加坡元 ⁽¹⁾ 0.11新加坡元 ⁽²⁾	750,000
2009年3月2日	2019年3月1日	2010年3月2日至 2019年3月1日 (附註)	3,855	0.16新加坡元	0.11新加坡元 ⁽¹⁾ 0.10新加坡元 ⁽²⁾	3,810,000
2009年5月22日	2019年5月21日	2010年5月22日至 2019年5月21日 (附註)	150	0.16新加坡元	0.11新加坡元 ⁽¹⁾ 0.10新加坡元 ⁽²⁾	150,000
2010年1月11日	2020年1月10日	2011年1月11日至 2020年1月10日 (附註)	10,500	0.23新加坡元	0.16新加坡元 ^{(1) (2)}	10,350,000
2011年1月6日	2021年1月5日	2012年1月6日至 2021年1月5日 (附註)	6,800	0.42新加坡元	0.19新加坡元 ⁽¹⁾ 0.18新加坡元 ⁽²⁾	6,775,000
總計						21,835,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1) 高級管理層

(2) 一般管理層

附註：30%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首個週年紀念日歸屬。其餘70%的購股權則於授出日期的第三個週年紀念日歸屬。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授出/行使/失效的購股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確認總開支為3,000美元（2013年：243,000美元）。

於年終可予行使的購股權數目為21,835,500份（2013年：17,092,500份）。年終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28新加坡元（2013年：0.24新加坡元）。

於年終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同期限約為5年（2013年：6年）。

21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每股0.05美元的普通股數目	千美元
法定	800,000,000	4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3年1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	232,500,000	11,625
發行股份	34,875,000	1,744
於2014年12月31日	267,375,000	13,369

為撥付收購資產（附註8及13），本公司已發行34,875,000股每股面值0.05美元的普通股，代價為每股2.4港元（相等於0.3077美元）。直接發行成本約為60,000美元。該分配已於2014年10月22日向兩名獨立認購人作出。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本公司擁有一類每股可投一票但並無收取固定收入權利的普通股。

22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	
	千美元	
(a) 股份溢價：		
於2013年1月1日及2013年12月31日的結餘		8,099
發行股份（扣除交易成本）		8,927
於2014年12月31日的結餘		17,0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儲備 (續)

(a) 股份溢價：(續)

百慕達公司法規定，倘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或其他代價，須將相當於該等股份溢價總額或總值的款項撥入稱為「股份溢價賬」的賬項內；並可援引百慕達公司法中有關削減公司股本的條文（惟百慕達公司法第40條所規定者除外），猶如股份溢價賬為本公司的繳足股本論。本公司可動用股份溢價賬支付發行紅股、發行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開支及贖回本公司股份及債權證的溢價。

本集團及本公司
千美元

(b) 繳入盈餘：

於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及 2014年12月31日的結餘	394
--	-----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40條，於本集團過往重組中所購入股份的價值超逾於股份交換中所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記入繳入盈餘賬。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54條所述，倘本公司資產可變現價值超逾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的總和，且本公司於分派繳入盈餘後可支付到期應付的負債，則可分派繳入盈餘。

千美元

(c) 認股權證儲備：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淨額及於2013年12月31日的結餘	26
認股權證到期	(26)
於2014年12月31日	—

於2013年10月2日，本集團按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46,500,000份認股權證，該六名承配人與本集團並無關聯。每份認股權證的配售價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0.0044港元。

每份認股權證均有權按每股認股權證股份3.00港元（可根據該文據予以調整）之認購價，認購一股認股權證股份，認購價較：(i)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2.59港元溢價約15.8%；(ii)股份於最後交易日之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2.58港元溢價約16.3%；(iii)股份於最後交易日之前最後連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2.58港元溢價約16.3%。

配售認股權證所得款項203,000港元（相等於26,000美元），經扣除認股權證配售開支262,000港元（相等於34,000美元）後，入賬為股東於認股權證儲備權益的一部分。因日後行使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利而發行認股權證股份的任何額外所得款項（按每份認股權證3.00港元（相等於0.38美元）的認購價計算為不多於最高金額約139,500,000港元（相等於17,885,000美元）），亦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作為本集團未來發展的資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儲備 (續)

(c) 認股權證儲備：(續)

董事認為向承配人發行認股權證可吸納所需資金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本集團未來發展，當承配人行使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利時亦可為本集團提供機會進一步籌集資金。鑒於上述各項，董事認為配售乃在有關情況下為本公司進一步籌集資金的適當做法，而配售協議的條款經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公平磋商，屬公平合理，且配售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2014年，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所有認股權證已於2014年10月1日到期，而有關金額26,000美元已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23 收入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銷售分析儀器、生命科學設備及實驗室儀器	162,695	166,441

24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其他經營開支		
匯兌虧損淨額	(566)	—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485)	(297)
	(1,051)	(297)
其他經營收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85	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5	17
視為出售自進一步收購產生的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11	—
匯兌收益淨額	—	1,428
雜項收入	376	463
	497	1,916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554)	1,61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融資成本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銀行借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450	1,590
-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70	67
	1,520	1,657

2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3	13
- 其他	366	417
	389	430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
- 其他	-	(8)
	-	(7)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附註15）	(2)	73
	387	496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乃按相關司法管轄區當前的各法定稅率計算。

香港及新加坡所得稅乃分別按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及17%（2013年：16.5%及17%）計算。由於本集團並無自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於本年度就香港應課稅溢利作出稅項撥備。

就中國附屬公司分派利潤支付的預扣稅乃按中國境外分派的10%（2013年：10%）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2013年：25%）。

澳門附屬公司現時享有法令第58/99/M號所規定的稅務豁免。根據該法令，澳門附屬公司獲正式授權作為離岸機構經營，如收入乃透過從事僅以海外居民作為目標客戶且僅使用非澳門貨幣進行其業務的離岸業務而產生，則可豁免繳納澳門所得稅。因此，澳門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的支出總額與會計利潤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3,223	3,266
按有關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抵免	722	1,023
毋須課稅項目	(81)	(12)
上年度超額撥備	—	7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收益	(977)	(1,500)
其他	(51)	(14)
所得稅開支總額	(387)	(496)

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稅項虧損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年初數額	17,712	10,920
本年度數額	4,860	8,173
本年度已動用/ 到期數額	(1,291)	(1,381)
年終數額	21,281	17,712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21,281,000美元（2013年：17,712,000美元）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由於未來利潤流量的不可預測性，並未就未動用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17,974,000美元（2013年：16,013,000美元）將於2021年全數到期前逐漸到期（2013年：2020年）。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年度利潤

年度利潤已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董事薪酬	632	654
僱員福利開支	16,319	16,04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不包括董事）	3	193
計入僱員福利開支的界定供款計劃成本	3,031	2,880
	19,985	19,775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12,008	116,233
無形資產攤銷 ⁽¹⁾	1,951	1,828
呆賬撥備	863	1,1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01	1,59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66	(1,4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85)	(8)
支付予下列人士的核數師薪酬：		
- 本公司核數師	82	74
- 其他核數師	415	371
支付予下列人士的非審核費用：		
- 本公司核數師	5	5
- 其他核數師	33	33
已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	2,917	1,952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485	297

(1) 此為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28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

於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董事酬金		
- 董事袍金	153	153
- 基本薪金及津貼	403	392
- 花紅	61	45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5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	14
	632	6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續）

本集團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酬金詳情如下：

	勞逸強 千美元	陳慰成 千美元	徐國平 千美元	Ho Yew Yuen 千美元	Seah Kok Khong, Manfred 千美元	Teng Cheong Kwee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u>2014年</u>							
董事袍金	—	—	—	55	49	49	153
基本薪金及津貼	171	113	119	—	—	—	403
花紅（附註）	26	17	18	—	—	—	6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	13	—	—	—	—	15
	199	143	137	55	49	49	632
<u>2013年</u>							
董事袍金	—	—	—	55	49	49	153
基本薪金及津貼	167	110	115	—	—	—	392
花紅（附註）	19	13	13	—	—	—	4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25	25	—	—	—	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	12	—	—	—	—	14
	188	160	153	55	49	49	654

附註：花紅乃經參考於年內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而釐定。

勞逸強先生亦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故其於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首席執行官提供服務的酬金。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2013年：一名）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於上文披露。年內四名（2013年：四名）最高薪酬人士於年內的酬金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僱員		
- 基本薪金及津貼	759	646
- 花紅	260	69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2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7	152
	1,076	89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續）

上述四名（2013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乃屬於下列範圍內：

	2014年	2013年
	人數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相等於128,205美元至192,308美元）	2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相等於192,308美元至256,410美元）	1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相等於320,513美元至384,615美元）	–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相等於448,718美元至512,821美元）	1	–

於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上述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29 股息

就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股息。

3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本集團	
	2014年	201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3,448	3,700

	2014年	2013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239,284	232,5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每股盈利（續）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3,448	3,700
	股份數目 千股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239,284	232,500
加：有關本公司發行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5,541	6,319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244,825	238,81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考慮截至報告期末已授出僱員購股權的影響。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認股權證於2014年到期止，由於認股權證的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認股權證於2014年到期止的平均市價為高，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並不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

31 收購附屬公司

- (a) 於2014年8月，本集團進一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75,000元（相等於約12,000美元）向一名前主要股東收購精科貿易的51%股權。精科貿易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於完成收購後，精科貿易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已轉移代價

	2014年 千美元
現金	12

收購相關成本並無計入已轉移代價。該成本並不重大且已於期間內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項下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續）

於收購日期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

	2014年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
存貨	4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25
現金及銀行結餘	4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47)
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淨值	(405)

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與總合同金額相若。

收購產生的商譽

	2014年 千美元
轉讓代價	12
先前於精科貿易持有權益的公允價值	11
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淨值	40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	428

由於收購代價超過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淨值的公允價值，故於收購確認428,000美元的商譽。

由於合併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故收購精科貿易產生商譽。此外，就合併支付的代價實際包括有關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的利益。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基準，故並無從商譽中獨立確認。

預期此收購產生的商譽概不會就課稅目的而可予扣減。

收購的現金流出淨額

	2014年 千美元
現金代價	(12)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46
來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3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收購附屬公司（續）

(a) （續）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於2014年，精科貿易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的收入及除稅前利潤分別貢獻1,819,000美元及利潤60,000美元。

倘收購已於2014年1月1日完成，則本集團於該年度的總收入將為166,463,000美元及該年度的利潤將為2,625,000美元。

- (b) 於2013年2月，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Edinburgh Instrument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100%，總收購代價約為4,860,000美元。

已轉移代價

	2013年 千美元
現金	4,860

收購相關成本並無計入已轉移代價。該成本並不重大且已於期間內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項下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期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

	2013年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2
存貨	2,3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84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85)
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淨值	3,236

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與總合同金額相若。

收購產生的商譽

	2013年 千美元
轉讓代價	4,860
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淨值	(3,23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商譽	1,6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續）

收購產生的商譽（續）

於2013年，由於收購代價超過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淨值的公允價值，故於收購確認1,624,000美元的商譽。

由於合併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故收購Edinburgh Instruments Limited產生商譽。此外，就合併支付的代價實際包括有關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的利益。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基準，故並無從商譽中獨立確認。

收購的現金流出淨額

	2013年 千美元
現金代價	4,860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627)
來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4,233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於2013年，Edinburgh Instruments Limited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的收入及除稅前利潤分別貢獻11,911,000美元及利潤1,107,000美元。

倘收購已於2013年1月1日完成，則本集團於該年度的總收入將為168,608,000美元及該年度的利潤將為3,171,000美元。

(c) 於2013年1月，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Precisa Scientific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100%，總收購代價約為279,000美元。

已轉移代價

	2013年 千美元
現金	279

收購相關成本並無計入已轉移代價。該成本並不重大且已於期間內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項下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收購附屬公司（續）

(c) （續）

於收購日期的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

	2013年 千美元
存貨	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3
股東貸款	(247)
債務轉移	247
已收購資產及承擔負債淨值	279

已收購資產的公允價值及估計負債與總合約金額相若。

由於收購代價約等於所收購資產及估計負債的公允價值，故並無於收購事項中確認商譽。

收購的現金流出淨額

	2013年 千美元
現金代價	279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103)
來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176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於2013年，Precisa Scientific Limited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的收入及除稅前利潤分別貢獻收益578,000美元及虧損16,000美元。

由於收購事項於2013年1月完成，故倘收購事項於同月1日經已完成，亦不會對本集團年內的收益及利潤造成重大影響。

32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年內確認為開支的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金	2,894	2,04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經營租賃安排（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照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尚未履行的承擔的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一年內	1,544	1,48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35	4,102
五年後	551	647
	5,630	6,229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廠房及辦公場地應付的租金。租賃乃經磋商，租金初步按租期介乎一至八年（2013年：一至八年）釐定。

本公司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租賃承擔。

33 或然負債

(a) 本集團

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或然負債。

(b) 本公司

於年終，本公司向若干銀行提供94,712,000美元（2013年：96,545,000美元）的公司擔保，作為授予其附屬公司的銀行融通的抵押。就釐定與該等由本公司無償向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附註11）有關的被視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而言，管理層已考慮由公司擔保作抵押的信貸融通遠高於本集團所需的金額的事實，並因此採用本集團所需的最高信貸額度的估計作為釐定由該等公司擔保產生的被視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基準。

34 分部資料

分部收入及開支：分部收入及開支為分部直接應佔於本集團全面收益表所呈報的經營收入及開支，以及該等收入及開支可合理分配至分部的有關部分。

可報告分部藉此產生收入的產品及服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分為兩個經營部門：分銷及製造。該等部門亦為本集團首席經營決策者對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重點部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分部資料 (續)

各可報告經營分部的主要業務如下：

分銷— 分銷分析及實驗室儀器及生命科學設備；及

製造— 設計、製造及銷售分析及實驗室儀器及生命科學設備。

以下呈列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

分部收入及業績

	分銷 千美元	製造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2014年			
收入	107,064	55,631	162,695
業績			
分部業績	2,871	341	3,212
未分配業績			11
除所得稅前利潤			3,223
所得稅開支			(387)
年度利潤			2,836
2013年			
收入	111,900	54,541	166,441
業績			
分部業績	3,093	399	3,492
未分配業績			(226)
除所得稅前利潤			3,266
所得稅開支			(496)
年度利潤			2,770

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2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指各分部所賺取的利潤（並無分配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出售收益以及所得稅開支。概無收入的對賬項目。此為匯報至首席經營決策者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負債及其他資料

	分銷 千美元	製造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2014年			
資產			
分部資產	96,277	61,429	157,706
未分配資產			1,032
綜合資產			158,738
負債			
分部負債	61,000	16,085	77,085
未分配負債			1,894
綜合總負債			78,979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311	988	1,299
折舊及攤銷	1,451	2,301	3,752
融資成本	1,471	49	1,520
利息收入	(15)	(10)	(25)
2013年			
資產			
分部資產	89,640	52,423	142,063
未分配資產			3,102
綜合資產			145,165
負債			
分部負債	58,981	15,353	74,334
未分配負債			1,610
綜合總負債			75,944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136	1,921	2,057
折舊及攤銷	70	3,355	3,425
融資成本	1,565	92	1,657
利息收入	(8)	(9)	(17)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進行資源分配，首席經營決策者會監察各分部應佔的有形、無形及金融資產。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附註9）、可供出售投資（附註14）、遞延稅項資產（附註15）及可收回所得稅除外。商譽已按附屬公司的經營分部（即Richwell Hightech Systems Inc. 以及IXRF Systems Inc. 的製造分部）為基準分配至可報告分部。多個可報告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乃根據各可報告分部所賺取的收入分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分部資料（續）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附註15）。

來自主要產品的收入

並無提供來自主要產品的收入資料，因為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銷售的產品種類繁多，編製有關資料的成本過高。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香港、澳門、新加坡、印度、法國、瑞士及英國開展業務。

本集團根據客戶地點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按地區收入詳列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註冊國家）	119,241	122,460
英國	10,484	12,755
瑞士	8,529	7,696
法國	5,497	6,081
印尼	4,897	4,240
印度	2,819	3,515
其他 ⁽¹⁾	11,228	9,694
總計	162,695	166,441

(1) 地區劃分為「其他」部分包括新加坡、美利堅合眾國（「美國」）、非洲及澳大利亞。

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理位置劃分的分部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的非流動資產）資料詳列如下：

	本集團 非流動資產	
	2014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註冊國家）	9,140	9,890
英國	440	1,904
瑞士	5,047	6,033
法國	1,715	1,166
美國	3,240	1,346
其他 ⁽²⁾	16	40
總計	19,598	20,379

(2) 分類為「其他」的地區分部包括新加坡、印度及奧地利。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單一外部客戶佔本集團於2014年及2013年的總銷售逾1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報告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於2015年1月22日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合共2,000,000份購股權，須待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於本公司股本中認購合共2,000,000股每股0.05美元的新普通股。於2015年1月23日，董事會批准及相關承授人同意，根據2011年購股權計劃條款自該日起取消授出合共300,000份購股權。

財務摘要

	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美元	2011年 千美元	2012年 千美元	2013年 千美元	2014年 千美元
業績					
收入	127,090	154,102	157,670	166,441	162,695
除稅前利潤	10,800	8,634	2,878	3,266	3,223
所得稅開支	(585)	(356)	(359)	(496)	(387)
年內利潤	10,215	8,278	2,519	2,770	2,836
非控股權益	289	121	675	930	6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10,504	8,399	3,194	3,700	3,448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107,408	127,929	141,657	145,165	158,738
總負債	(49,877)	(61,943)	(76,394)	(75,944)	(78,979)
股東資金結餘	57,531	65,986	65,263	69,221	79,759

股權統計數據

2015年3月10日

已發行及繳足	-	13,368,750美元
股份類別	-	每股面值0.05美元的普通股
投票權	-	於舉手表決時：每名股東有1票
	-	於投票表決時：每股普通股有1票

股權範圍	股東數目	%	股份數目	%
1至99	3	0.53	38	0.00
100至1,000	43	7.60	26,512	0.01
1,001至10,000	251	44.35	964,950	0.36
10,001至1,000,000	261	46.11	15,849,250	5.93
1,000,001及以上	8	1.41	250,534,250	93.70
	566	100.00	267,375,000	100.00

最高持股量的20名股東

編號	股東姓名/ 名稱	股份數目	%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1,174,500	64.02
2	勞逸強	41,833,500	15.65
3	HSBC (Singapore) Nominees Pte Ltd	12,741,000	4.77
4	徐國平	9,870,000	3.69
5	翁一	7,500,000	2.81
6	DBS Vickers Securities (S) Pte Ltd	5,390,250	2.02
7	Morgan Stanley Asia (S) Securities Pte Ltd	2,025,000	0.76
8	Wang Meng	750,000	0.28
9	DBS Nominees Pte Ltd	509,000	0.19
10	Jonathan Chadwick	500,000	0.19
11	Seow Ho Peng	450,000	0.17
12	陳慰成	420,000	0.16
13	ABN Amro Clearing Bank N.V.	418,500	0.16
14	Ang Kok Kiong	302,000	0.11
15	Beng Hui Holding (S) Pte Ltd	300,000	0.11
16	Citibank Consumer Nominees Pte Ltd	300,000	0.11
17	Ho Yew Yuen	300,000	0.11
18	OCBC Securities Pte Ltd	259,500	0.10
19	Lee Chan Moi Karen	254,000	0.09
20	Maybank Kim Eng Securities Pte Ltd	241,500	0.09
		255,538,750	95.59

公眾人士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3月10日所得資料，本公司的28.87%已發行普通股由公眾人士持有，故已遵守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刊發的上市手冊第723條。

股權統計數據

2015年3月10日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 名稱	直接權益		被視作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勞逸強	104,956,500 ^[1]	39.25	7,500,000 ^[2]	2.81
Kabouter Fund I QP LLC	14,659,829	5.48	—	—
Kabouter Management, LLC	—	—	29,729,352 ^[3]	11.12
KCH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28,105,648	10.51	—	—
郭冰	—	—	28,105,648 ^[4]	10.51

[1] 直接權益包括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及HSBC (Singapore) Nominees Pte Ltd分別持有的58,125,000股股份及4,998,000股股份。

[2] 本公司總裁勞逸強先生被視作擁有其配偶翁一女士（其擁有7,500,000股股份的權益）所持股份的權益。

[3] Kabouter Management, LLC告知本公司，其被視作擁有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由Kabouter Fund II（由Kabouter Management, LLC管理）、Kabouter Fund I QP（由Kabouter Management, LLC管理）及Kabouter Fund III（由Kabouter Management, LLC管理）擁有股份之權益。

[4] 郭冰先生被視作擁有KCH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由郭冰先生全資擁有）所持股份的權益。